

霍邱县孟集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 年)  
文本

孟集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11 月

项目名称：霍邱县孟集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委托单位：孟集镇人民政府

编制单位：杭州市土地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A2020001、浙自然资规划（2020）30009 号

法定代表：王旭军

项目负责：王珊珊 工程师

项目审核：纪瑞峰 高级工程师

编制人员：张雨晴 风景园林专业 工程师

童家豪 城乡规划专业 工程师

陈姣婧 旅游规划专业 助理工程师

李俊芳 城乡规划专业 助理工程师

史凯凯 土地规划专业 助理工程师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3470108948W (1/1)

名称 杭州市土地勘测设计规划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旭军  
经营范围 服务：乙级测绘（具体范围详见测绘资质证书）、不动产权属调查、不动产测量、不动产登记代理及相关事务代理（乙级）（详见《浙江省不动产权籍调查证书》）、城乡规划编制、建筑工程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建筑工程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测绘技术应用、技术服务与咨询、土地勘测规划理论与技术研究；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4年12月22日  
营业期限 2004年12月22日至长期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石桥路198号浙江省农业科创园6号楼6509室

登记机关 杭州市江干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09月2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土地规划机构  
等级证书**  
(副本)

证书号： A2020001 号

发证单位： 浙江省土地学会  
发证日期： 2020年7月14日

机构名称： 杭州市土地勘测设计规划院有限公司  
机构等级： 乙级  
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石桥路198号浙江省农业科创园6号楼6509室  
法定代表人： 王旭军  
授权法人： 王旭军  
工商注册号： 91330103470108948W  
执业范围： 土地规划编制、设计等  
有效期限： 截止二〇二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

浙自然资规规〔2020〕30009号

#### 行政许可决定书

申请机构： 杭州市土地勘测设计规划院有限公司

你单位申请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乙级□、丙级□）认定事项（□新报、□升级、□延续、□涉及名称地址法人的变更、□涉及专业等级制的变更、□增补专业、□注销），经依法审查，本厅符合《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认定（乙级及以下）告知非》要求，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九条第一款及《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认定（乙级及以下）告知承诺实施办法（试行）》第六条第二款、第三款的有关规定，且你单位提交申请材料齐全（详见附件），符合《自然资源部（2020）30009号》，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资质认定部门应当根据规定进行。

浙江省自然资源厅  
2020年7月5日

目录

前言.....	5
第一章 规划背景.....	6
第1条 地理格局与资源禀赋.....	6
第2条 现状与问题.....	7
第3条 机遇与挑战.....	10
第二章 发展定位和目标.....	12
第4条 指导思想.....	12
第5条 规划原则.....	13
第6条 发展定位.....	14
第7条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策略.....	14
第8条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目标.....	15
第三章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16
第9条 落实主体功能区布局.....	16
第10条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16
第11条 优化规划分区和用地结构.....	17
第12条 落实三条控制线与管控要求.....	20
第13条 划定其他控制线.....	23
第14条 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23
第15条 留白用地.....	23
第16条 国土空间用途结构优化.....	24
第17条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26
第四章 村庄布局优化.....	27
第18条 合理预测人口规模.....	28
第19条 科学确定村庄分级分类.....	28
第20条 优化乡村空间布局.....	29
第21条 合理确定村庄建设用地规模.....	34
第五章 产业空间布局.....	35
第22条 共谋产业定位.....	35

第 23 条 统筹产业空间布局 .....	36
第六章 统筹镇村发展新体系 .....	37
第 24 条 优化镇村体系 .....	37
第 25 条 优化城乡公共服务配置 .....	38
第七章 国土空间支撑体系 .....	42
第 26 条 构建高效便捷的综合交通网络 .....	42
第 27 条 构建市政基础设施网络体系 .....	43
第 28 条 水利设施规划 .....	46
第 29 条 完善安全韧性和综合防灾体系 .....	47
第八章 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 .....	51
第 30 条 推进生态修复 .....	51
第 31 条 统筹推进国土综合整治 .....	52
第九章 镇政府驻地规划 .....	56
第 32 条 优化城镇空间结构 .....	56
第 33 条 完善镇政府驻地用地布局 .....	56
第 34 条 完善基础设施网络和安全保障体系 .....	57
第 35 条 特色风貌引导 .....	60
第 36 条 城市四线划定与管控 .....	61
第十章 保护传承文化与自然遗产 .....	62
第 37 条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与利用，传承历史文脉 .....	62
第 38 条 完善历史文化保护布局 .....	62
第 39 条 加强城乡特色风貌塑造 .....	63
第十一章 完善实施保障，提高空间治理现代化能力 .....	64
第 40 条 加强党的领导 .....	64
第 41 条 完善规划实施配套政策 .....	65
第 42 条 强化规划传导与用途管制 .....	65
第 43 条 实施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 .....	67
第 44 条 做好近期规划实施安排 .....	69
附表 .....	70

表 A.1 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指标体系一览表 .....	70
表 A.2 国土空间规划用途分区统计表 .....	72
表 A.3.1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与生态保护红线面积汇总表 .....	73
表 A.3.2 其他控制线面积汇总表 .....	74
表 A.3.3 村庄建设边界面积汇总表 .....	75
表 A.4 规划用地结构调整表 .....	76
表 A.5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指标表 .....	77
表 A.6 林地面积指标表 .....	78
表 A.7 村庄分级分类汇总表 .....	79
表 A.8 生态修复和国土综合整治重大工程安排表 .....	82
表 A.9 历史文化资源统计表 .....	84
表 A.10 镇政府驻地用地规划表 .....	85
表 A.11 详细规划编制单元一览表 .....	86
表 A.12.1 城镇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	87
表 A.12.2 大树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	88
表 A.12.3 郭中郢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	89
表 A.12.4 胡埠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	90
表 A.12.5 胡郢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	91
表 A.12.6 黄冲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	92
表 A.12.7 姜嘴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	93
表 A.12.8 南汪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	94
表 A.12.9 孟集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	95
表 A.12.10 桥塘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	96
表 A.12.11 双岗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	97
表 A.12.12 王圩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	98
表 A.12.13 吴家岗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	99
表 A.12.14 徐郢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	100
表 A.12.15 薛岗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	101
表 A.12.16 中心店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	102

表 A.13 近期建设项目表 .....	103
表 A.14 重点建设项目表 .....	105

## 前言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重大部署，加强国土空间保护，规范有序开发，以《霍邱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霍邱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为依据，编制《霍邱县孟集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孟集镇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空间发展蓝图和战略部署，是实现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的空间政策，是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的政策和总纲，是编制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和开展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具有综合性、战略性、协调性、基础性和约束性。

规划范围为孟集镇全部行政辖区，总面积 275.00 平方公里，其中镇政府驻地规划范围面积 2.81 平方公里。本规划期限为 2021-2035 年，目标年为 2035 年，近期至 2025 年，远景展望至 2050 年。文本中“下划线”部分为规划强制性内容。

# 第一章 规划背景

我国已经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经济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孟集镇地处霍邱县东部，是霍邱县的重点镇，面对日趋复杂的形势，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强，必须坚持底线思维、系统思维，统筹发展和安全，充分认识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存在的问题和面临的挑战，提高国土空间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为建设经济强、百姓富、生态美新阶段现代化美好孟集提供空间支撑和保障。

## 第1条 地理格局与资源禀赋

**区位交通：**孟集镇，隶属于安徽省六安市霍邱县，地处霍邱县城东湖东岸，西北濒临城东湖，东与冯瓴镇相邻，西临三流乡，南与花园镇接壤，北靠潘集镇。孟集镇有罗花路、省道244贯穿南北，霍孟航道直通中心镇北部，西北距霍邱县城46千米，南距六安市71千米，对外交通潜力大。

**地形地貌：**孟集镇气候温暖湿润，属北亚热带季风性气候，四季分明，光照充足，年均气温15.3℃，雨量充沛，年均降雨量950mm，无霜期222天。

**气候水文：**境内水资源丰富，西临城东湖水库，有霍孟航道直通中心镇北部；汲河沿镇域西部边缘流入城东湖，汲东干渠沿镇域

东部边缘流入城东湖。岭水入冲，冲水入堰，堰水入湖，因此大小水系均东西走向，最后注入淮河。

社会经济：截止到 2022 年，孟集镇户籍人口总量 61573 人、常住人口总量 46793 人，近 5 年总人口呈负增长趋势，60 岁以上人口比例占总人口的 17.3%以上，高于霍邱县平均水平（16.3%）和国际老龄化标准（10%），24%的劳动力外出就业，主要分布在江浙沪地区。

孟集镇现已拥有国家级农民专业合作社 1 家，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3 家，省级示范合作社 8 家，市级龙头企业 5 家。其中朗德鹅养殖户 96 家，年出栏 539 万只，产值 13.56 亿元。

2020 年 12 月孟集镇获批“霍邱鹅肥肝地理标志”称号，2021 年 9 月孟集镇被授予“安徽鹅肥肝之乡”荣誉称号。现全镇已拥有千万元规上企业 5 家。

历史文化资源：孟集镇现有 1 个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楼城孜遗址（位于姜嘴村）、1 个市级文物保护单位古碑寺遗址（位于王圩村），1 个县级文物保护单位陈塔寺古建筑（位于胡埠村）。

目前部分历史文化遗产及其周边环境遭受建设性破坏；现状文物景点缺乏空间整合，分布零散，服务配套设施仍需加强。

## 第 2 条 现状与问题

国土空间现状：依据变更调查数据分析，孟集镇农用地面积 12613.71 公顷，占镇域面积的 45.87%；建设用地 1939.80 公顷，占

镇域面积的 7.05%；生态用地 12946.86 公顷，占镇域面积的 47.08%。

城乡建设现状：孟集镇建设用地整体呈“镇区集中，周边分散”的格局。现状建设用地存在许多低效用地与空心村问题，孟集镇土地整理潜力较大。周边村庄建设用地为“水田—宅基地—水田”分布，“穿插”于水田间，较为分散，一定程度上给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共享带来不便，从而制约了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现状居民点数量众多，土地集约节约利用程度较低。

部分农村宅基地位于行蓄洪区内，分别是胡埠村、薛岗村、王圩村、郭中郢村、徐郢村、孟集村、黄冲村、姜嘴村、胡郢村、中心店村等部分区域。

产业经济：第一产业主要以农业收入为主，主导产业是朗德鹅和小龙虾、虾稻产业，种植以优质水稻、油菜、小麦、棉花为主，其中生态有机米种植 8 万亩，年产值 2.4 亿元。水产养殖有龙虾、珍珠等，稻虾养殖规模 8 万亩，小龙虾产量 8000 吨，产值 2.4 亿元，亩均增收 2000 左右，主要售往江浙沪一带用于餐饮消费。

二产主要以农产品加工和汽车装饰、玩具等制造业为主，域内有一处孟集工业园，目前已吸纳 67 家企业入驻。

三产主要以电商产业为主，建立“孟集梦”品牌商标，覆盖全镇的核心农产品。到目前为止，已有 47 家规模企业使用孟集梦公用品牌，涵盖鹅肥肝、小龙虾、生猪、稻虾米等。

孟集镇现已拥有国家级农民专业合作社 1 家，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3 家，省级示范合作社 8 家，市级龙头企业 5 家。

工业园区内现有企业 67 家，带动就业 2000 余人。规模企业 2 家（六安德康实业、霍邱蓼东商砼），培育高新技术企业 1 家，专精特新企业 1 家。

现状商业服务业，主要均匀分布在罗花路的两侧，第三产业经济发展势头正猛，取得了新的突破。孟集镇现有一个汲东农贸大市场商业街。

耕地保护与乡镇建设相矛盾。孟集镇城镇建设适宜区面积为 1648.53 公顷，占片区总规模的 5.99%。由于未来孟集镇要打响“安徽省鹅肥肝之乡”的口号，城镇发展建设需要大部分的人口集聚与设施配套等功能，城镇建设需求量大，耕地势必减少；宜耕后备资源数量少，开发复垦难度较大。

生态环境治理任务艰巨。孟集镇由于紧临城东湖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脆弱、敏感，现状城东湖附近存在村庄，以及大量人口活动等，其支流、河滩湿地环境受到不同程度破坏，存在综合功能衰减、生态退化等问题。部分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植被自然恢复较为缓慢。

产业发展受限。孟集镇现状产业发展势头强劲，特色产业优势明显，但存在环境污染问题。

人居环境与空间品质有待提高。孟集镇政府驻地城镇功能结构不完善，绿地广场、体育用地建设几乎空白，基础设施较弱、社会

服务设施配置标准低。村庄布局散乱，建设缺乏地域特色，配套设施不完善，人居环境有待提升。

文旅资源未充分挖掘。孟集镇域内现有文保缺乏保护，特色资源保护利用受限。

国土空间布局受限。目前孟集镇现状经济产业稳定发展，未来有较大用地需求，国土空间开发强度低，有条件建设区域较少。

### 第3条 机遇与挑战

生态文明建设持续推进，为建设孟集提供新动力。国家将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五位一体”总体布局，生态文明制度体系逐步形成，生态保护投入持续加大，有利于增强国土空间整体性保护和系统性生态修复。孟集镇将全面落实生态文明建设要求，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碳达峰、碳中和”为引领，实现生态保护与生态价值互促共赢。

创新驱动能力不断提升，为提高国土空间治理水平创造新条件。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正在广泛深入地渗透到各领域，催生了新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城镇和乡村获得新的发展机会，将促进国土空间结构优化调整，并为提升国土空间治理现代化水平创造了新的条件。

统筹三类空间，提高国土空间利用效率。为实现全省生态经济强县的发展目标，合理划定生态空间并制定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形成连续、完整、系统的生态保护格局和开敞空间网络体

系。受水资源、耕地后备资源及农业空间和建设空间适宜性高度重叠等自然资源禀赋制约，科学划定农业生产空间、守住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底线，坚持保护优先、保护与开发利用兼顾的原则，科学处理保护利用及开发建设之间的矛盾。

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国土空间品质提出更高要求。随着人民生活水平与审美情趣的提高，共同富裕的需求与区域差异的矛盾，消费多元化、生育政策调整和人口老龄化等变化，国土空间治理和空间供给需要适应“宜居宜业宜游宜乐”新要求，对城乡功能完善、空间结构优化、品质提升等方面提供更多更优的要素保障。

国土空间治理体系不完善对国土空间规划和资源管理提出新挑战。国土空间规划改革阶段，规划体系仍需健全，相关制度需建立和完善，要求规划设施和资源管理工作不断探索和实践，丰富技术和手段，提升管理水平；要求充分发挥“多规合一”整体优势，

“全镇一盘棋”整体谋划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推进国土空间治理数字化转型，促进共建共治共享。

## 第二章 发展定位和目标

积极应对孟集镇在新阶段面临的机遇与挑战，立足自身优势，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谋划，科学确定城镇定位和国土空间规划目标，提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策略。

### 第4条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动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重要讲话精神，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两个关键词，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握新发展阶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增进民生福祉为根本目的，以问题、目标、结果为导向，统筹发展和安全，面向国家粮食安全、生态安全和城镇化健康发展等空间需求，统筹划定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优化农业、生态、城镇等空间，为孟集镇高质量发展提供空间保障，实现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

## 第5条 规划原则

**底线思维、绿色发展。**坚持底线思维，立足资源禀赋和环境承载能力，科学有序统筹安排生态、农业、城镇等功能空间。落实各项约束性指标，落实“三区三线”划定成果。合理划定村庄建设边界，严控增量、盘活存量，提高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

**以人为本、提升品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尊重民意，顺应群众诉求期盼，处理好人与自然的和谐关系，提升人居环境质量，改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水平，推进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实现城乡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

**乡村振兴，共同富裕。**培育乡村发展新动能，结合产业基础，科学确定产业发展方向，推动现代农业提质增效，积极发展旅游产业，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切实增进民生福祉，壮大集体经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实现共同富裕。

**因地制宜，彰显特色。**深入挖掘自然与人文资源禀赋，统筹考虑区位、产业、经济等特征，准确把握孟集镇发展方向和功能定位，塑造有地域特色、风貌特色的幸福小镇。

**上下统筹、全域管控。**传导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约束性指标和主要任务，并将镇级规划内容、指标传导至村庄。强化镇域的统筹作用，统筹全域资源和要素，实施全要素整合管控，高效率治理，建立镇村一体化的空间保护利用秩序。

## 第6条 发展定位

上位规划定位：《六安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指出落实省级主体功能区划定成果，霍邱县孟集镇为城市化地区，促进城市化地区按照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要求，落实省级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城镇空间布局和城镇体系，提升各类要素聚集水平，着力保障产业和就业的承载空间，强化创新驱动能力，支撑农村人口向城市化地区集中。《霍邱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指出孟集镇作为“三节点”之一，引导因地制宜打造工业强镇、商贸重镇、农业名镇；加快提升公共服务设施与基础设施水平，形成片区级城乡生活圈中心，吸引周边农村地区人口向中心集聚

中国“鹅肥肝”第一镇、东部产业重镇、生态宜居美镇。

## 第7条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策略

以农业为基础，紧抓生态稻虾发展策略。巩固提升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以省级龙头企业荣芳米业打造的“万亩稻虾示范基地”为基础，在大米生产、加工、流通的基础上，大力发展粮食加工业。加强朗德鹅产业高质量发展，健全“育种、养殖、加工流通及消费”朗德鹅全产业链，促进朗德鹅产业向规模化现代化发展。

以工业为依托，促进经济高速发展战略。以工业园区为基础，加快新型工业产业发展，未来以农副产品加工、文体玩具加工、鞋服加工为主。瞄准经济发达地区市场需求，加快特色农副产品加工业发展，将孟集建设成为具有影响力的、特色鲜明的绿色农产品生产加工供应

基地；依托现有玩具文体生产的产业基础，对“外”与知名文体企业建立联系，对“内”加强园区规划招商运营管理；发展羽绒制品业、服饰加工业，引导企业做大规模转型，推动全镇布局分散的轻纺服装企业集群化发展。

以市场为导向，助推农产品高质量发展战略。全面推进孟集农产品品牌系统建设，提升“孟集梦”公共品牌知名度，将小龙虾、朗德鹅、大米等农产品产业链深度捆绑，实现产品品牌做精做强。

## 第8条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目标

到2025年，空间管控控制线全面落地；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得到落实；城乡融合度显著提升，城乡发展格局基本奠定；国土空间保护、利用、治理和修复水平明显提升，朗德鹅、稻虾产业布局更加科学完善，“鹅肥肝第一镇”品牌初步打响。

到2035年，基本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安全和谐、开放高效、魅力品质的国土空间格局，充分发挥区域协同发展的重要作用，辐射带动和服务周边地区发展，并将孟集镇打造成为东湖生态旅游目的地。

到2050年，形成安全、高效、协调的国土空间格局，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实现现代化，各项国土空间指标达到六安市先进水平，全面支撑建成经济强、百姓富、生态美新阶段现代化美好乡镇。

## 第三章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尊重自然资源本底条件、尊重发展规律，立足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落实“三区三线”（“三区”指农业空间、生态空间、城镇空间，“三线”指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落实主体功能区布局，构建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谱写现代化美好新篇章。

### 第9条 落实主体功能区布局

落实县级主体功能区划，突出农产品主产区功能。创新发展特色农业，着力壮大农业经济；促进村庄精明收缩，构建更具效率的村庄格局；统筹推进乡村道路畅通工程、供水保障工程、清洁能源工程实施，确保公服设施与基础设施往村覆盖、向户延伸。妥善处理农业发展与城镇建设矛盾。

### 第10条 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

构建“一心一核一轴，一廊一带五区”的总体格局。以做大区域、做强中心、做特乡村为导向，以山水林田湖草整体保护格局为目标，以区域自然资源禀赋和社会经济发展趋势为基础，提出孟集镇：“一心一核一轴，一廊一带五区”的总体格局。

专栏1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一心一核一轴”：“一心”即孟集镇中心镇区；“一核”城东湖生态绿核；“一轴”即城乡融合发展轴；

“一廊一带五区”：“一廊”即东湖生态观光走廊；“一带”即省道 324 乡镇联系带；“五区”即滨湖生态旅游观光区、特色水产养殖区、传统农业种植区、特色林果经济区、城东湖保护区。

## 第 11 条 优化规划分区和用地结构

根据孟集镇国土空间资源分布现状，以主体功能定位为基础，以国土空间的保护与保留、开发与利用两大管控属性为基准，合理配置空间资源，在县域层面划分为农田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城镇发展区和乡村发展区。

### 专栏 2 镇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生态保护区：保护区面积为 10911.93 公顷，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仅允许依法开展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生态控制区：将生态服务功能较重要、生态环境较敏感的地区划入生态控制区，国土面积约 700.71 公顷，采取“名录管理+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相结合的方式细化管理规定。允许在不降低生态功能、不破坏自然生态系统、符合准入条件的前提下适度开发利用。

农田保护区：将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空间划入农田保护区，国土面积约 10753.34 公顷，按照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管理，区内从严管控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城镇发展区：将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空间划入城镇发展区，国土面积约 174.12 公顷，重点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管理方式，城镇开发边界按照集中建设区进行管理。其中：

居住生活区：126.55 公顷，国土用途以居住用地为主，兼容公共服务设施用地、绿地与广场用地、商服用地。

综合服务区：7.58 公顷，国土用途以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为主，兼容绿地与广场用地、居住用地。

商业服务区：8.77 公顷，国土用途以商服用地为主，兼容绿地与广场用地、居住用地。

工业发展区：27.61 公顷，国土用途以工业用地为主，适当布局为企业服务的商服用地。

物流仓储区：0.05 公顷，国土用途以物流、仓储用地为主。

绿地休闲区：1.60 公顷，国土用途以绿地与广场用地为主，可兼容少量商服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

村庄建设区：农田保护区外，为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划为村庄建设区，划定面积 1294.281 公顷。采用“用途准入+指标控制”的方式进行管理，村庄建设用地需限制在村庄建设区内，村庄建设区外的村

庄，除农村宅基地和必要农业（农林牧渔）生产设施外不安排其他产业用地。

一般农业区：以农业生产发展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划定的区域划为一般农业区，划定面积 3469.06 公顷。采用“用途准入+指标控制”的方式进行管理，采用镇域村庄建设用地指标对一般农业区村庄建设活动进行规划控制。

林业发展区：以规模化林业生产为主要利用功能导向划定的区域，划定面积 196.99 公顷。采用“用途准入+指标控制”方式进行管理，区内按照林业生产规范和发展规划进行管理。

合理优化农用地结构。优先保障耕地，切实采取“长牙齿”的硬措施，进一步严格耕地用途管制，防止耕地“非粮化”，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适度开发地势平坦区域周边具有耕种和灌溉条件的其他草地，补充耕地占补平衡指标，适时按需引导即可恢复和工程恢复土地，整理复垦为耕地，保障耕地进出平衡。优先利用裸土地、残次林地等适宜种植的荒地进行开发整理和复垦。合理调整园地面积，促进农用地综合生产能力和利用效益的提高。

严格保护并稳定生态用地结构。严格保护结构性生态空间，优化河湖水系格局，保留水系、蓄水、泄洪等通道。加大河流水系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力度，保持陆地水域面积总体稳定。充分利用宜林荒山荒坡造林，保障林地面积，加强生态公益林、防护林保护和建设，加大林种树种结构调整力度和布局优化，结合乡村绿化美

化，增加村庄绿量。加强其他土地开发的生态影响评价，严禁在生态脆弱和环境敏感地区进行土地开发，适度开垦宜农自然保留地。

科学优化建设用地结构。严格按照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开展城镇集中建设，推进村庄建设用地集约化发展，合理保障区域基础设施和其他建设用地。引导建设用地由“增量扩张”向“增存并举”转型，消化批而未供土地，盘活利用闲置土地，释放存量建设用地空间。加大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和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实施力度。

## 第 12 条 落实三条控制线与管控要求

优先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保障粮食安全，坚持数量和质量保护并重，在现状耕地的基础上，严格按照国家规则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优先将已建高标准农田、有良好水利灌溉设施的可长期稳定利用耕地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实施特殊保护。到 2035 年，全镇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11929.83 公顷，三区三线划定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10614.35 公顷。在永久基本农田之外的耕地中，将新建的高标准农田、经土地综合整治新增加的耕地、正在实施整治的中低产田，以及集中连片、规模较大、有良好的水利与水土保持设施的耕地优先划入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 专栏 6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管理要求

1. 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因建设确需占用的，必须依法补充同等数量、质量的可以长期稳定利用耕地，确保粮食产能不下

降。实施耕地年度进出平衡，严格控制优质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在进出平衡中优化耕地布局，提升耕地总体质量。

2. 永久基本农田不得转为林地、草地、园地等其他农用地及农业设施建设用地。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种植苗木、草皮等用于绿化装饰以及其他破坏耕作层的植物；严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挖湖造景、建设绿化带；严禁新增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建设畜禽养殖设施、水产养殖设施和破坏耕作层的种植业设施。禁止闲置、荒芜、破坏永久基本农田行为。

3. 严格永久基本农田占用与补划。永久基本农田经依法划定后，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改变其用途。确保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减少、质量不降低、布局稳定。国家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涉及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的，必须经国务院批准。

4. 非农建设依法占用永久基本农田的，建设单位应当将所占用耕地耕作层的土壤用于新开垦的耕地、劣质地或其他耕地的土壤改良。

5. 优先在永久基本农田和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提高耕地质量。

6. 对划定的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加大保护、建设力度，确保面积不减少、质量不降低。

7. 严格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应当用于粮食生产。

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到 2035 年，全镇落实生态保护红线 10911.93 公顷。

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在优先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的基础上，顺应自然地理格局，避让自然灾害高风险区域，按照集约适度、绿色发展要求划定城镇开发边界。严控城镇建设用地总量，引导形成集约紧凑的城镇空间格局。到 2035 年，全镇落实城镇开发边界 174.12 公顷。

#### 专栏 7 城镇开发边界管控措施

1. 强化城镇开发边界对开发建设行为的刚性约束作用，防止城镇盲目扩张和无序蔓延。未经依法批准，不在城镇开发边界外设立各类开发区和城镇新区。城镇建设和发展应避让地质灾害风险区、蓄泄洪区等不适宜建设区域。

2. 按照规划建设用地规模具体控制的地域空间范围，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管制方式，新增建设用地受年度计划指标的约束。

3. 城镇开发边界原则上不得调整。因国家重大战略调整、国家重大项目建设、行政区划调整等确需调整的，按国土空间规划修改程序进行。

### 第 13 条 划定其他控制线

划定历史文化保护线。根据国家、省、市、县人民政府公布的历史文化保护单位名录，确定各级文保单位的保护范围与建设控制地带，划定孟集镇历史文化保护线面积 18.25 公顷。

划定河湖水系岸线。加强水资源保护，确保水域空间保有量，孟集镇划定河湖水系岸线范围 11203.84 公顷，按照《安徽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办法》规定，严格进行保护，在河道管理范围内采砂、取土等，在河滩地存放物料、开采地下资源，进行考古发掘和修建工程设施必须报经河道主管机关批准。

### 第 14 条 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合理划定村庄建设边界。结合现状村庄建设用地范围及未来发展趋势，划定村庄建设边界。至 2035 年，村庄建设边界面积 807.34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2.94%，村庄规划应落实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传导指标，细化落实村庄建设边界。

### 第 15 条 留白用地

科学预留村庄弹性发展空间。为应对镇域未来发展的不确定性，规划建设用地预留一定量的留白用地，主要用于镇域基础设施、公共服务、民生保障、重点产业和农村新产业新业态建设等。镇域留白用地总量 8.65 公顷。规划孟集镇机动指标留白 30.61 公顷。

## 第 16 条 国土空间用途结构优化

规划至 2035 年，总面积 27500.43 公顷；其中建设用地总面积 1487.80 公顷，农用地 12775.37 公顷，生态用地 12854.95 公顷，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382.31 公顷。

农用地布局优化：严格保护农用地，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切实加强永久基本农田建设。至规划期末，农用地面积调整为 12775.37 公顷，占镇域面积的 46.46%。

耕地：全面提升耕地质量，确保耕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生态有改善”。至规划期末，合理确定耕地保护目标——11929.83 公顷。

推动农田适机化改造，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对缓坡地带细碎坡地进行“短并长、小并大、坡改平”的改造，以适宜农业机械作业，因地制宜采用可复制、易推广的丘陵地区农田宜机化改造技术模式，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

园地：合理推进农业结构调整，新增园地原则上不得为 15° 以下土地。至规划期末，园地面积为 5.06 公顷。

草地：保留现状 25° 以上的草地，其他根据情况调整用地，至规划期末，草地 7.51 公顷。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合理布局农业设施用地，顺应现代农业发展需要。结合居民点适当布局储存、农机停放等农业设施用地，充分预留农村道路设施等空间，规划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382.31 公顷。

生态用地布局优化：严格保护汲河、城东湖、徐郢水库等水域。规划至 2035 年生态用地面积稳定在 12854.95 公顷，占镇域面积的 46.74%。

林地：优化整合零散林地，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用地，至规划期末，林地面积 199.86 公顷，确保占林补林，林地面积不减少。

湿地：保护湿地资源，确保湿地面积不减少。至规划期末，湿地面积 86.37 公顷。

陆地水域：规划陆地水域 12768.57 公顷，较现状减少 91.79 公顷，主要为利用率较低的坑塘水面调整为城乡建设用地、农业设施建设用地等。

建设用地布局：优化落实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严控建设用地总量。规划至 2035 年，全镇建设用地总规模控制在 1487.80 公顷以内，城乡建设用地严格控制在 1032 公顷以内。

确保孟集镇的建设与发展目标相适应、与人口集聚流动趋势相一致，推动资源要素向集镇聚集。

提高建设用地集约利用效率，新增用地指标向产业用地、旅游配套倾斜，预留农村新业态用地，通过建设指标倾斜和战略留白等方式，提升镇域的承载能力和服务功能。

村庄建设用地：至规划期末，村庄建设用地面积 807.34 公顷。

居住用地：根据村庄人口变化、村庄建设与空心化状况、未来发展前景等，调整优化村庄用地布局，有效利用农村零星分散的存量建设用地，盘活低效用地。

产业用地：保障水稻、小龙虾农产品加工等产业发展，打造现代农业发展新高地。至规划期末，工矿用地 30.67 公顷，仓储用地 2.73 公顷。

留白用地：根据村庄实际情况，保障村庄建设用地客观需求，为村庄发展预留必要空间。至规划期末，建设用地用途留白 8.65 公顷，机动指标留白 30.61 公顷。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至规划期末，区域基础设施用地面积 454.49 公顷，较现状增加了 111.18 公顷。

主要为落实上位国土空间规划及相关专项规划要求，落实区域性交通基础设施布局和重大基础设施项目。

其他建设用地：至规划期末，其他建设用地面积 51.85 公顷，新增用地主要是落实文物古迹、宗教场所和殡葬设施等特殊用地需求。

## 第 17 条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严格耕地资源保护。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强化粮食基本保障能力，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带位置下达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通过土地综合整治、耕地后备资源开发、耕地恢复等途径保障耕地数量；积极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旱涝保收的高标准农田。完善农田水利等基础设施，扩大秸秆还田、增施有机肥、绿肥种植等面积，推进耕作层土壤剥离再利

用，切实提高耕地质量。到 2035 年，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10614.35 公顷，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11929.83 公顷。

严控水资源利用。加强城东湖水源地和汲东干渠水体保护，实现对水源地的安全监控和规范化管理。严控水资源利用上限，提升水资源利用效率，开展城乡供水管升级改造，提高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率。提高水质达标率，保护镇域饮用水源，实施净水工程及水环境治理，加快镇域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完善污水收集管网配套。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开展城乡供水管升级改造，提高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率。提高水质达标率，保护镇域饮用水源，实施净水工程及水环境治理，加快镇域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完善污水收集管网配套。

加强林地资源保护。统筹考虑水土流失防治、森林植被保护以及山体巩固，合理优化林种，打造多类型、多作用的森林体系。继续实施天然林保护等系列重大林业生态工程建设。对镇域内国有森林进行有效管护。全面落实森林资源管护责任制和森林防火责任制。同时做好片区森林的病虫害防治、林木管护等日常工作，确保境内森林资源安全。规划至 2035 年，林地保有量不低于 199.86 公顷。

## 第四章 村庄布局优化

按照村庄资源禀赋和发展趋势，优化村庄布局，营造干净整洁的农村人居环境，推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 第 18 条 合理预测人口规模

户籍规模预测。根据孟集镇 2018-2022 年统计的人口数据，2022 年户籍人口总量 61573 人，集镇人口 3584 人，近 5 年孟集镇人口综合增长率约为-1.4%。未来随着孟集镇创建生态旅游小镇，经济发展和相关配套的完善，孟集镇综合增长率虽会呈现持续负增长趋势，但负增长率会有一定下降。因此，综合确定近期（2025 年）人口年增长率为-1.4%，远期（2035 年）人口年增长率为-0.9%。

预测镇域户籍人口到 2025 年达 6.13 万人，2035 年达 6.08 万人。常住人口至规划期末达 4.62 万人左右，城镇人口 1.07 万人左右，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23%左右。

名称	户籍	常住
吴家岗村	2293	1742
王圩村	2674	2032
南汪村	2953	2244
胡郢村	2910	2211
黄冲村	3035	2307
薛岗村	3588	2726
孟集村	3450	2622
大树村	3598	2735
徐郢村	3925	2983
姜嘴村	4016	3052
郭中郢村	4016	3052
汲东社区	3820	2903
桥塘村	4838	3676
双岗村	4969	3777
胡埠村	5397	4101
中心店村	5377	4086

## 第 19 条 科学确定村庄分级分类

行政村分类：孟集镇共下辖 15 个行政村，其中孟集村、桥塘

村、姜嘴村、徐郢村为城郊融合类；胡郢村、双岗村、中心店村、吴家岗村、南汪村、胡埠村、黄冲村、郭中郢村、大树村、王圩村、薛岗村为集聚提升类。

规划形成“1+15+324”的三级村庄居民点体系：即1个镇政府驻地，15个中心村，324个自然村。

自然村分类：规划对孟集镇自然村共分为提升型自然村45个，稳定型自然村203个，收缩型自然村20个，撤并型自然村72个。

## 第20条 优化乡村空间布局

优化镇域乡村布局。顺应乡村发展规律，根据乡村人口变化、区位条件和发展优势，通盘考虑土地利用、产业发展、居民点布局、人居环境整治、生态保护和历史文化遗产，县域统筹城镇和村庄布局，结合主体功能区要求科学确定村庄分类和村庄建设用地规模。突出城镇综合服务能力，引导城镇市政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向乡村延伸和覆盖。

镇域基期年村庄建设用地总规模1388.95公顷。通过优化空心村、调整用地结构，考虑各村庄建设和产业发展需求。至2035年，镇域村庄建设用地总规模807.34公顷，较基期减少了581.61公顷。

统筹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空间。支持农产品现代化加工、直播电商、生态文化旅游、稻虾产业、孟集梦品牌经济等新产业新业

态用地需求，促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构建覆盖镇、村二级的农村物流网络体系，促进乡村生产服务业与农村电子商务发展。

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统筹实施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提升、生态环境改善等工程，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以农村厕所革命、生活污水垃圾治理、村容村貌提升为重点，全面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收运体系，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市场化实现全覆盖，推进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

合理保障乡村振兴用地需求。通过土地整理、村庄整治获得的农村集体建设用地指标应优先保障农村公共公益设施、乡村文旅设施及农村新产业新业态等用地使用。探索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方式及收益共享机制，整合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服务乡村振兴和全域旅游。

科学确定农村居民点选址。遵循“顺应地形、错落布局”的乡村建设肌理，不占良田沃土进行居民点建设。顺应人口变化趋势，尊重村民进城进镇及集中居住的意愿，有序引导村民向镇政府驻地及其他条件相对较好的居民点聚居。严格落实“一户一宅”的要求，户均宅基地不得超过 160 m<sup>2</sup>的要求。

强化村庄规划管控。依据不同类型，坚持尊重民意、保护优先、因地制宜、有序推进的原则，落实“地域有风格、区域有特色、村庄有风貌、农户有特点”的要求，科学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统筹生产生活用地，合理安排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支撑农

村建设和产业发展。建立“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用途管制规则并实施。

专栏 8 村庄分类及建设指引	
居民点分类及建设指引	
提升型	在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短板的基础上，注重生活、产业空间保障，保护乡村风貌，提升对周边村庄的带动能力和服务水平。
稳定型	应注重完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保障村民合理建房需求，强化村庄人居环境整治，保护历史文化资源，塑造乡村特色风貌等。
收缩型	应根据村庄实际需要，在维持村民基本生产生活水平的基础上，注重完善必要的设施，统筹安排危房改造、闲置和废弃宅基地整理、基本人居环境整治等，原则上限制新建扩建行为。因重大工程、地质灾害、土地整治等多种原因需要安路建设的，可优先引导向提升型居民点或城镇周边集中。
撤并型	应充分尊重农民意愿，不得强迫“上楼”。位于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的居民点搬迁、因重大项目建设需要以及大型水库库区、地质灾害高易发区、高压线路安全距离内等因安全保护需要搬迁的，需提供证明材料；为促进节约集约利用，需要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等的居民点搬迁，需提供利益相关村民同意意见的材料。
行政村分类及建设指引	

<p>城郊融合类</p>	<p>此类村庄地理区位优势，经济非农化特征明显，与城市紧密联系，应对城乡产业融合发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等方面重点谋划。</p>
<p>集聚提升类</p>	<p>此类村庄规模较大，集中连片，发展活力强，是孟集镇乡村振兴的主战场，应注重村庄的产业策划与规划，重点发展旅游、特色种植与养殖业、电商等创新经济。鼓励居民点适度集中建设，充分预留村庄发展空间，引导周边条件落后、公用设施较差的零散居民点向该类村庄集聚。</p>

## 第 21 条 合理确定村庄建设用地规模

合理确定村庄建设用地规模。规划村庄建设用地 807.34 公顷，其中居住用地 701.345 公顷，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28.05 公顷，商业服务业用地 5.08 公顷，工矿用地 30.67 公顷，仓储用地 2.73 公顷，公用设施用地 5.10 公顷，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5.22 公顷，留白用地 6.68 公顷。

## 第五章 产业空间布局

以孟集镇现状工业园区为核心，组织实施农业提质增效“6969”工程，科学合理规划工业园区建设，持续完善园区道路、绿化亮化、污水处理厂、标准厂房等基础设施，不断提升园区经济规模效益和综合竞争力，为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积蓄强劲动能，让更多的企业落户孟集投资创业。

### 第 22 条 共谋产业定位

明确发展方向及定位。以现有工业企业为基础，依托稻虾、生猪、珍珠、朗德鹅养殖，建成集养殖、加工、销售于一体的现代物流园区。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引导规上企业应用新技术、拓展新市场不断提升规上企业产品竞争力，力争年总产值上升。完善园区内基础设施，最大限度提高孟集镇工业园区企业附加值，由小规模、小群体向大规模、大群体转变，由小地域、小市场向大区域、大市场转变，由低水平、低效益向高科技、高档次转变，规划打造一批霍邱县一流的现代工业功能区和新型工业功能园区。

#### 专栏 9 产业发展引导

产业发展策略：以绿色、低碳、生态为导向，大力推进农业现代化、生态文化旅游产业规模化建设。

一产：优化传统农业种养殖模式，延长两大稻虾、朗德鹅产业链，以品牌引领农业高质量发展。提升孟集镇农业产业核心竞

争力，促进全镇经济健康协调发展，达成产业兴旺、乡村振兴的总体目标。

二产：做大做强孟集农副产品加工、文体玩具加工、鞋服加工。

三产：加强集镇商贸服务水平，促进物流电商行业发展，为农业发展添砖加瓦。

### 第 23 条 统筹产业空间布局

构建“一轴一带四片区”的产业空间布局。完善不同层次中心服务地的培育和交通系统，达成区域化布局、专业化生产、产业化经营、企业化管理。

#### 专栏 10 产业总体空间布局

“一轴”：经济发展联动轴；

“一带”：水韵涵养带；

“四片区”：东湖生态涵养区、集镇产业集聚区、“稻+”绿色种养区、现代农业发展区。

优化传统农业种养殖模式，延长两大稻虾、朗德鹅产业链，以品牌引领农业高质量发展；做大做强孟集农副产品加工、文体玩具加工、鞋服加工；加强集镇商贸服务水平，促进物流电商行业发展，为农业发展添砖加瓦。

## 第六章 统筹镇村发展新体系

围绕支撑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优化镇村空间布局，统筹城乡公共服务设施布局。

### 第 24 条 优化镇村体系

优化形成三级城镇等级规模体系。充分衔接上位规划，按照“优化资源配置、增强服务能力、引导人口集聚、便于乡村治理”原则，考虑各村发展基础及未来发展趋势，以镇区、中心村带动周边一般村，构建“镇政府驻地—中心村—自然村”的三级镇村体系结构。

专栏 11 镇村等级规划结构	
镇村等级	数量
镇政府驻地	1
中心村	15
自然村	324

突出优势互补的村庄职能结构。依据现状村庄产业基础，结合孟集镇村庄未来发展潜力，按照“综合、农业、工贸、农贸”四种类型对孟集镇村庄进行功能定位，构建“1综合+5工贸+9农业”功能结构。

专栏 12 村庄主要职能		
村庄名称	功能定位	主导产业

孟集村	农贸	商业、现代农业、加工
桥塘村	综合	综合发展
姜嘴村	农贸	农业、农副产品加工
徐郢村	农贸	农业、农副产品加工
郭中郢村	农业	传统农业
薛岗村	农业	传统农业
大树村	农业	传统农业
南汪村	农贸	农业、农副产品加工
王圩村	农业	传统农业
黄冲村	农业	传统农业
中心店村	农贸	农业、农副产品加工
吴家岗村	农业	传统农业
双岗村	农业	传统农业
胡郢村	农业	传统农业
胡埠村	农业	传统农业

提升镇区辐射带动能力。合理保障孟集镇区空间需求，重点完善基本公共服务职能，实现“补短板、强弱项”。提高吸纳新增城镇人口、服务周边农村地区人口的能力，依托优势资源发展特色产业，推进农村分散工业向示范园集中，建设人口和产业集聚发展的重要载体，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就地就近城镇化。

发挥城镇衔接城乡作用。推进县乡村道路连通，促进城乡公共交通一体化发展，打造基层公共服务中心，打造农村剩余劳动力就业的重要载体，更好发挥城镇衔接城乡、联动工农作用。

## 第 25 条 优化城乡公共服务配置

构建三级公共服务设施体系。按照“科学布局、因地制宜、集约节约、复合用地、公益优先”的原则，构建“镇政府驻地—中心村—自然村”三级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专栏 13 公共服务设施配置		
设施类型	设施级别	设施名称

文化设施	乡镇（街道）级	街道文化活动中心
	村（社区）级	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含图书馆）
教育设施	乡镇（街道）级	初中、小学、幼儿园
	村（社区）级	幼儿园、小学
体育设施	乡镇（街道）级	中型全民健身中心
	村（社区）级	多功能运动场地
医疗卫生设施	乡镇（街道）级	乡镇(中心)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村（社区）级	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
托育服务设施	乡镇（街道）级	托育服务机构、幼儿园托班
	村（社区）级	家庭托育点
社会福利设施	乡镇（街道）级	养老服务中心
	村（社区）级	养老服务站、日间照料中心、老年活动室

打造城乡社区生活圈。以城乡社区生活圈作为城乡基本公共资源配置和社会治理的基本单元，在满足城乡居民基本公共服务基础上，积极适应未来社区多样性复合性的需求，建设“宜居宜业、宜游、宜学、宜养”的社区生活圈。城镇按照15分钟步行可达的空间范围，结合基层管理需求划定城镇社区生活圈；乡村按照慢行可达的空间范围，结合行政村边界划定乡村社区生活圈配置公服设施。

完善文化设施网络。统筹城乡公共文化设施建设，构建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城市功能定位相适应，覆盖城乡、结构合理、功能健全、高效便捷、群众满意的现代公共文化设施服务网络。乡镇结合15分钟生活圈均衡设置基层公共文化设施；乡村结合全域旅游布局文化设施用地，每个行政村配建不少于一处文化活动室。

完善教育设施体系。建设公平、优质、创新、开放的教育体系，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建立优质均衡、公平开放的基础教育体系。

增加学前教育资源供给，优化布局，扩大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推进义务教育向优质普惠迈进，完善义务教育、高中教育体系，全面实施素质教育。

构建全民健身设施网络。加大公共体育设施投入力度，构建全民健身设施网络。推进乡镇体育设施建设，大力提高户外运动空间供给，鼓励在已有公园增设笼式运动场、“三大球”运动场地，新建公园应按照体绿结合的思路，按照上限确定公共体育设施用地占比。

提升医疗卫生水平。优化医疗资源布局，结合城乡社区生活圈健全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医养融合。鼓励医疗卫生设施与养老设施等邻近设置。将防灾防疫要求纳入城乡社区生活圈规划建设标准，提升城乡应急防疫能力。

统筹社会福利设施建设。建立以居家为基础、机构为补充的养老服务体系。支持乡村地区存量养老服务设施改造提升，支撑医养结合有机融合，大力推进产业化养老服务，研究农村社会化养老模式，提升养老服务质量。统筹推进扶老、助残、救孤、济困、优抚等福利设施发展，按照“保障基本、引导高端、体现特色、持续发展”的原则，建立满足城乡居民多层次、多样化福利需求的适度普惠型社会福利体系。

健全殡葬设施体系。控制总量，挖掘存量，减少增量，综合提升土地集约利用水平；均衡布局公益性公墓（骨灰堂），以生态性

公墓为主导，满足城乡居民民生需求，完善城乡殡仪服务体系网络。

完善商业网点服务体系。规划落实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要求，按照“乡镇商贸中心、村村通快递”的目标要求，立足实际，完善孟集镇乡村商业网点和村级商业网点体系。

支持村邮站、电商服务站点、快递站点等站点共建、服务共享，实现多站合一、一点多能、一网多用，建设完善无障碍设施设备，满足居民实用消费和一般生活服务需求。

专栏 14 村庄商业网点配置指引		
名称	商业网点体系	配置情况
孟集镇政府驻地	电商服务站点、加油站、快递站点、电信网点、物流服务点、邮政营业场所、农贸市场	规划配置
吴家岗村	快递站点、村邮站、电商服务站点	结合党群服务中心配置
王圩村	快递站点、村邮站、电商服务站点	
南汪村	快递站点、村邮站、电商服务站点	
胡郢村	快递站点、村邮站、电商服务站点	
黄冲村	快递站点、村邮站、电商服务站点	
薛岗村	快递站点、村邮站、电商服务站点	
孟集村	快递站点、村邮站、电商服务站点	
大树村	快递站点、村邮站、电商服务站点	
徐郢村	快递站点、村邮站、电商服务站点	
姜嘴村	快递站点、村邮站、电商服务站点	
郭中郢村	快递站点、村邮站、电商服务站点	
桥塘村	快递站点、村邮站、电商服务站点	
双岗村	快递站点、村邮站、电商服务站点	
胡埠村	快递站点、村邮站、电商服务站点	
中心店村	快递站点、村邮站、电商服务站点	

## 第七章 国土空间支撑体系

坚持适度超前、统筹推进，完善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提升基础设施运行保障能力。着眼于补短板、强弱项，落实发展空间需求，建设系统完备、绿色低碳、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促进形成设施完备、安全韧性的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格局。

### 第 26 条 构建高效便捷的综合交通网络

加强区域性道路建设，优化乡村公路网，构建内外交通双循环。依据现状道路交通基础设施情况及存在问题，落实上位国土空间规划及相关专项规划要求，明确落实公路等区域性交通基础设施布局，完善乡镇域道路网布局，明确道路等级、走向。

#### 1、对外交通规划

增强孟集镇与霍邱县城辐射能力，规划新建省道 324，省道 244，加强区域性道路建设。

主干路以承接对外交通为主。

拓宽 X216（罗花路）、X407 石胡路，提升对外道路等级。

#### 2、对内交通规划

次干路为全域的中枢交通，上承主干路，分解交通压力、下接支路，联系各村庄。

优化孟集镇内部道路交通体系，提高道路等级，规划内部交通以“T”型路为主，村道宽度不得超过 8 米。

### 3、加油站

除现状 X216 沿线 4 个加油站，规划新增 3 个加油站，分别位于石胡路、S244 沿线。

专栏 15 交通主骨架格局
2 条省道：S244 罗岗至霍邱裕安界道路改扩建工程（已建）；S324 十字至龙潭段一级公路新建工程（规划）； 2 条县道：X407 石胡路升级改造工程（规划）、X216； 多环：城市道路形成的镇区多条环路，包括内、外环路。

## 第 27 条 构建市政基础设施网络体系

加强水资源合理配置和综合利用，确保城乡居民对优质饮用水供水要求，提高水资源承载能力。推进重点水源工程、调水工程、供水工程、农村饮水工程等。

### 1、给水设施规划

#### 综合用水量标准

近期(2025 年)：100 升/人·天，供水普及率 100%，近期规划用水量预测 0.71 万吨/日；

远期(2035 年)：120 升/人·天，用水普及率 100%，远期规划用水量预测 0.84 万吨/日。

#### 水厂规划

规划扩建孟集镇水厂，至 2035 年，设计供水量 2 万吨/天；规划新建徐郢水厂，设计供水量 5 万吨/天。农村饮用水集中供水率达

到 100%，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100%，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全面实现达标建设。

### 供水系统规划

孟集镇规划采用城乡一体化供水系统，并向周边农村延伸，最终实现城乡一体化供水，镇区的配水管网为环状，由城镇向周边农村供水的配水管网以枝状管为主。

#### 专栏 16 给水设施布局

水源地：城东湖。

孟集水厂：保留现状自来水厂，远期规划对水厂扩建升级。

孟集供水管网：对镇区供水管网进行升级改造，持续推进农村供水管网提升工程，提高供水能力。

### 2、排水设施规划

#### 污水量标准

污水量根据综合生活用水量的 85%计算，规划期末全镇污水量预测为 0.38 万吨/日。

#### 污水处理设施规划

规划保留孟集镇污水处理厂，城镇生活及工业废水等点源全部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镇政府驻地内的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全覆盖，镇政府驻地污水处理率达到 90%，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满足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要求。

#### 专栏 17 污水处理设施布局

污水处理厂：规划保留孟集镇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设施：保留现状行政村内的小型污水处理设施，结合各行政村安置点合理布设污水处理设施。

### 3、供电工程规划

建设保障有力的供电系统。加强电网建设，完善镇域电网主网结构，提高电网受电、供电能力和供电可靠性，加强电源及110kV、35kV 电网建设，构筑城乡一体的供电网络。

结合农村经济社会发展趋势，在胡郢村规划新建1处35kV 胡郢变电站，各类高压控制出各类廊道，35千伏高压线根据用电和道路进行杆线迁移，在镇区核心区及主干道上采用电缆直埋敷设。

专栏 18 电力设施布局	
电源	现状电源一座，位于孟集镇徐郢村的110kV 孟集变50*2MVA。
35KV	规划新建1处35kV 胡郢变电站。

### 4、燃气工程规划

规划在孟集镇镇区东侧新建孟级LNG 气化站，气源输送至集镇内各地块居民点。天然气管道采用直埋敷设，埋设深度为管顶覆土1米以上。

### 5、环卫工程规划

公共厕所规划：公共厕所依托公园绿地、广场配置建设，独立式的公共厕所外墙与相邻建筑物距离一般不应小于5米，周围应设置不小于3米的绿化带。

垃圾收集运输：孟集镇采用城乡环卫一体化，村收集、公司转运、县处理，统一转运至孟集镇垃圾转运站，生活垃圾实现日产日清。

## 6、通信工程规划

结合数字乡村建设，统筹规划乡镇域信息通信、广播电视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加快下一代移动通信网络、互联网、高速宽带传输网络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促进电信网、广播电视网、互联网三网融合，推进互联网与物联网应用，推动城市智能化建设，加快5G网络建设，扩大千兆及以上光纤覆盖范围。

## 第28条 水利设施规划

以城东湖、汲东干渠为基础，实现水网互联互通，加强灌渠等水利设施的堵塞疏通以及现代化改造，提高渠系水利用效率。完成现有水库的除险加固，完善微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加强汲东干渠等河道清淤整治。着重围绕现代农业种植片区进行水利设施现代化建设，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大力普及高效节水灌溉技术，实施节水滴灌、喷灌等节水改造示范工程。规划到2035年，实现全域95%的农田能够得到有效灌溉，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60以上。

专栏 19 水利设施项目建设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建设区域	规模
水利	汲河航道	改建	2021-2035	城东湖	99.10公顷
	安徽省淮河流域重要行蓄洪区建设工程（霍邱县段）	新建	2022-2025	城东湖、胡埠村、薛岗村、王圩村	1.19公顷

	安徽省淮河流域重要行蓄洪区建设工程（六安市段）	新建	2022-2025	城东湖、胡埠村、薛岗村、王圩村、大树村、郭中郢村	91.62 公顷
	安徽省淮河行蓄洪区及淮干滩区居民迁建项目	新建	2021-2035	徐郢村、黄冲村、王圩村	4.17 公顷
	安徽省江淮分水岭地区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	新建	2025-2035	城东湖、黄冲村、姜嘴村、双岗村	33.09 公顷
	六安市汲河防洪治理工程（霍邱段）	新建	2022-2027	城东湖	0.82 公顷
	淮河中游综合治理工程	新建	2021-2035	城东湖	71.51 公顷
	淠史杭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新建	2021-2035	大树村、徐郢村、桥塘村、双岗村、吴家岗村	102.25 公顷
	霍邱县汲河防洪能力提升工程	新建	2022-2027	姜嘴村、胡郢村、中心店村	18.16 公顷
	城东湖闸	新建	2021-2035	城东湖	0.04 公顷

## 第 29 条 完善安全韧性和综合防灾体系

推进防洪排涝工程建设。按照《防洪标准（GB50201-2014）》，孟集镇政府驻地防洪标准按 50 年一遇设防；一般中心村、村民组防洪标准按照 10 年一遇设防。城东湖防洪标准按照 50 年一遇设防、汲河防洪标准按照 20 年一遇设防，规划采用工程性设施、河道疏浚及生物保护等综合性治理措施。

孟集镇排涝采用自排方式，并通过新开、拓宽和清淤河道，拆除阻水建（构）筑物，新建、改扩建水闸，保留农田低地和坑塘水面等措施提高排涝标准。

推进抗旱工程规划。乡村抗旱工程在于水利设施方面的提升，因地制宜推进一批中小型水库建设，加快水源工程供水管网渠系向乡村延伸、向灌区覆盖。

建设雨水收集系统和污水处理系统，确保排放标准化，适当融入自然景观，保证人与自然环境和谐共生。

推进消防设施工程建设。按照《乡镇消防队标准》（GAT998-2012）要求，规划在孟集镇镇区西侧新建 1 处消防站，以供水管网取水为主，地表自然水体取水为补充。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消防工作方针，重点针对镇区建设进行消防工作。

根据公安部有关消防条例规定，消防车能在 5 分钟内到达责任区边缘，消防站服务面积以 4-7km<sup>2</sup>。

消防通道的净宽度和净空高度均不应小于 4 米，消防通道的坡度不宜大于 8%，与建筑外墙的距离宜大于 5 米。

推进防震减灾工程建设。孟集镇按地震基本烈度为 6 度进行设防，在受到基本烈度 6 度地震影响时，要求居民生活和日常工作能够正常进行。一般的工业与民用建筑，按《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6 度标准设防，供水、供电、交通、医疗、粮食供应、消防及防灾指挥部等生命线工程提高一度设防，以具备较强的运营保障和应变能力。

### 1、疏散救援通道

规划形成以孟集镇政府驻地、次干路和对外交通联系的公路省道 324、244，县道 216 为主的紧急疏散通道。人员疏散主要以就近就地掩蔽为主，规划战时乡政府驻地人口由密集到分散，分散至周边村庄。

### 2、避震疏散场地

结合城镇用地布局，将绿地、学校操场、广场等作为主要避难场所，避难场所应建设必要的市政和医疗等配套救助设施。

### 3、临震应急规划措施

为最大限度地减轻地震可能造成的灾害，必须具有应急措施准备，本着有备无患、常备不懈、预防为主的方针，提出预防对策和措施。

### 4、城镇生命线工程防灾规划

城镇供水、供电、通讯、交通、燃气、医疗、消防、粮食等工程设施是城镇必备的基本条件，且是保障城镇生产建设和人民生活正常进行的生命线，一旦遭到破坏将使城镇处于瘫痪状态。为保障城镇在遭遇相当于基本烈度的地震时、生命线工程不遭严重破坏，尽快恢复正常进行，应制定相应的规划。

### 5、防止次生灾害规划

震后易发生次生灾害危险源主要有水灾、火灾、溢毒等。对这些易发生次生灾害的危险必须制定出相应的规划措施，以防给人民造成不应有的危害。

## 6、抗震加固规划

对不符合抗震鉴定标准的建筑物（构筑物）进行抗震加固，是减轻地震灾害的有效措施，是抗震防灾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抗震加固规划的制定应首先重点解决城镇生命线工程的抗震问题，要把着眼点放在提高城镇的综合抗震能力上，要根据经济条件和震情，分轻重缓急，分期分批地进行抗震加固。

## 第八章 生态修复与国土综合整治

统筹城乡空间、流域上下游等区域，推进各类生态要素整体保护、系统修复和综合治理。分类推进重点区域生态修复，提升生态系统功能和生态环境质量。

### 第30条 推进生态修复

水环境综合治理。落实水功能区划、水资源保护与利用要求，重点保护城东湖、汲河及其支流，镇域范围内的水库、坑塘及沟渠等。实施黑臭水体治理、生态修复项目。通过河道清淤、驳岸处理、生境重构等措施，恢复水域生态环境。

工程建设：防洪工程建设、清洁小流域建设、水库蓄水能力提升及除险加固。主要通过堤防加固、排灌渠道硬化、岸坡治理等，维护水生态安全。

污染防控：逐步减少城乡生活、工业、农业种植和畜禽养殖等污染源排放。整顿排污口、河道两侧违章排放设施，同时推进污水治理设施建设。

林地生态保护修复。进行植被恢复，针对退化林地，根据其原有植被类型和立地条件，选择适宜的乡土树种和草本植物进行种植，采用混交林营造技术，增加物种多样性，促进生态系统的自然恢复。

实施生态补水与微地形改造，在干旱或缺水地区，合理调配水资源进行生态补水，同时通过微地形改造，如修建小微湿地、集水坑等，提高林地保水能力。

实行村民共管与生态补偿机制，鼓励和引导周边居民参与林地保护与修复活动，建立生态补偿机制，为居民提供替代生计方案，减少对林地资源的不当利用。

水质、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土壤污染源主要有农业农药污染源和畜禽养殖污染源。开展重点污染区域识别，分类推进综合治理，加强污染综合防治。按照“谁污染谁治理，先修复后开发”的原则，开展土壤污染治理修复工作，打造土壤污染防治试点示范区。深入开展地力培肥及退化耕地治理，减少使用农药化肥，提高秸秆、粪污、地膜等农业废弃物循环利用水平，降低农业种植带来的土壤污染风险。

监察制度：严格落实生态环境监察和日常巡查制度，强化日常监测，确保污染物排放达标。

### **第 31 条 统筹推进国土综合整治**

耕地功能恢复项目。以镇域范围内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城镇、村庄不打开）和三调数据中地类标记为即可恢复、工程恢复的地类为主体，开展耕地功能恢复，增加有效耕地面积。通过开展土地平整工程、土壤改良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等方式，将具备条件的地类重新恢复为耕地，确保耕地总量达到进出平

衡。优先选择整治范围内空心村、拆并的自然村及实施增减挂的项目区周边的恢复地类，开展耕地功能恢复项目。

根据前期规划情况，孟集镇共有 53.10 公顷耕地在规划中流向其他非耕地的农用地及未利用地，为确保耕地进出平衡不受影响，规划将整理项目范围区周边坑塘、林地等可恢复地类开展耕地功能恢复整治。计划共恢复耕地面积 53.10 公顷。

旱改水项目。为充分调动和保护农民群众的种粮积极性，调整种植结构，实现农民增收和农业增效，解决零星旱地质量不高的实际问题，提高复种指数和利用率，保证粮食高效生产，改进人民的食物组成和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积极推进“旱地改水田”工程。计划共旱地改水田 77.37 公顷。

建设用地整治项目。规划拆除复垦 611.03 公顷建设用地，恢复耕地。预计可恢复耕地面积 611.03 公顷。

专栏 20 生态修复和国土综合整治重大工程安排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重点任务	实施区域	建设规模（公顷）	建设时序
1	耕地功能恢复	国土综合整治	科学合理开发利用耕地后备资源，补充耕地资源，筑牢区域粮食安全基础；统筹推进宜耕其他草地、坑塘水面等土地开发利用。结合国土变更调查，对标注“恢复属性”地类，坚持“宜水田则水田，宜旱地则旱地”和确保恢复耕地稳定性原则，按照先易后难的顺序组织实施耕地恢复。	全域	53.10	2021-2035

2	旱改水	国土综合整治	对中低产田和低洼易涝地进行“旱改水”工程，以提高土地的产出效益，形成稳定的生产能力，做到藏粮于田。	全域	77.37	2021-2035
3	高标准农田	国土综合整治	在交通沿线、城镇开发边界周边、集中连片区域、耕地质量等级较低的区域优先布局。	郭中郢、吴家岗	942.30	2023-2025
4	新增耕地	国土综合整治	加强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促进村庄内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	胡郢村、郭中郢村、大树村、徐郢村、孟集村、桥塘村、黄冲村、姜嘴村、双岗村、胡郢村、中心店村、吴家岗村、南汪村	11.91	2021-2023
5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国土综合整治	通过建新拆旧和土地整理复垦等措施，实现增加耕地有效面积，提高耕地质量，节约集约利用建设用地	郭中郢村、徐郢村、黄冲村、孟集村	32.98	2021-2023
6	建设用地复垦	国土综合整治	重点整理腾退空间分散分布，交通基础设施差、空心化率高、人居环境较差、老龄化程度较高的居民点，通过增减挂钩，引导人口、用地重点向中心村和镇区聚集。	全域	611.03	2021-2035
7	低效用地整治	国土综合整治	通过三调数据和国土变更调查（不打开版本）数据分析，对现状203范围内非建设用地和建设用地进行盘活利用，用于村民安置、公共服务及产业发展建设。	全域	18.84	2021-2035
8	水环境综	生态修复	实施黑臭水体治理、通过河道清淤、驳岸处	全域	—	2021-2035

	合治理		理、生境重构等措施，恢复水域生态环境。			
9	林地生态保护修复	生态修复	加强人工林的保护，通过“路网”“景观林”，增加对外交通道路和村庄主要道路的绿化空间，增加景观林改造。	全域	——	2021-2035
10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	生态修复	深入开展地力培肥及退化耕地治理，减少使用农药化肥，提高秸秆、粪污、地膜等农业废弃物循环利用水平，降低朗德鹅养殖带来的土壤污染风险。	全域	——	2021-2035

## 第九章 镇政府驻地规划

统筹兼顾经济、生活、生态、安全等多元需要，围绕支撑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促进人口和产业向优势区域集中，加强镇政府驻地建设，优化空间结构和布局，完善基础设施配套，提升居民幸福感。

### 第 32 条 优化城镇空间结构

优化空间发展格局。加强镇人民政府驻地内各组团之间的衔接融合，引导城镇四周发展，拉开城镇发展框架。坚持组团发展模式，利用水、田自然条件，结合道路与河流水系，打造中心公园和多条隔离绿带，构建绿色网络与蓝色网络相结合的生态网络。

### 第 33 条 完善镇政府驻地用地布局

完善公共空间与绿地系统布局。充分利用孟集镇建设区内沟渠水体等自然资源，结合孟集镇政府驻地自然地理条件以及现状地类属性，构建配置合理、结构清晰、功能完善的网络化、均衡性公园绿地与开敞空间布局，推进公共空间与公共设施、市政设施和安全设施的共建共用共享，提高公共空间利用效率。

结合孟集镇政府驻地自然地理条件，充分利用周边自然生态环境，以公园为重点，以绿化廊道及道路绿地为网络骨架，构建分布合理、尺度宜人、富有活力、具有地域文化特色的广场、公园、街巷等公共

空间体系，推进公共空间与公共设施、市政设施和安全设施的共建共用共享，提高公共空间利用效率。

规划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4.91 公顷，占规划建设用地的 1.75%。

规划保留原有广场用地，规划新增了 5 处公园绿地，其中包括霍孟航道公园绿地、3 处广场和 1 处口袋公园，以满足居民生活需求。

优化公共服务用地布局。结合孟集镇政府驻地实际服务人口特征和生活圈配置要求，完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以各级生活圈为单元补齐公共服务短板，针对常住人口构成变化趋势和乡村功能复合化需求，开展适老化改造，重点完善幼儿园、中小学、卫生医疗、体育等设施建设。

专栏 21 镇区公共服务设施配套		
教育设施	幼儿园	规划保留
	小学	规划保留
	初中	规划保留
文体设施	文化中心	规划保留
	健身广场	规划保留
	中心公园	规划新建
商业金融	金融机构	规划新建
医疗设施	商业服务	规划新建
	卫生院	规划新建

### 第 34 条 完善基础设施网络和安全保障体系

优化对外交通体系。S244 的修建，进一步强化与外界的联系，保留 X216 镇区段道路等级为一级公路，提升镇区段道路等级为一级公路；利用已有乡道、农村道路加强镇区与周边区域的联系，提升完善现状客运站集散中心功能，作为镇区主要对外公路客运枢纽。

完善便捷内部的交通网络。规划建设主干路、次干路和支路多层次城镇道路体系，构建“两纵两环”的路网结构。加强镇政府驻地与对外交通门户和节点、区域经济联系方向之间的快捷联系通道。优化路网格局，消除交通瓶颈，提高路网密度，构建非机动车系统，强调道路与用地、景观的协调，形成合理的路网格局和路网密度。

#### 专栏 22 主干路网结构

对外交通：S244、X216 主要的对外通道；

主干道：在原道路体系的基础上完善路网体系，打造孟集镇内、外环路结构；

次干道：为内部的机动车提供通道，兼有服务功能。

支路：承担次干道与片区的交通集散作用。

推进供水工程建设。规划孟集镇政府驻地用水量标准为 148.16 立方米/日，镇政府驻地生活、生产用水由孟集镇水厂统一供水，输送至内部各个地块。给水管沿道路敷设，给水管管径 DN100-DN500。

推进排水工程建设。生活污水量按照生活用水量的 85% 计算，至规划期末，孟集镇政府驻地污水量为 125.93 立方米/日，孟集镇政府驻地排水实行雨污用分流制，雨、污水各自形成独立系统，污水流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污水管道沿道路敷设，污水管管径为 DN200-DN500。规划保留孟集镇污水处理厂，远期对孟集镇污水处理厂改造提升，处理规模 0.6 万吨/日。

推进电力工程建设。电力线沿镇政府驻地内部道路布置。电力线采用架空形式。规划供电线路沿主路架设，中压配线电路一般沿主干道敷设，采用架空电缆。同时规划未来镇政府驻地内采用工业、民用分路供电，并为工业区用电留足容量。

推进电信工程建设。通信工程主要包括电话、有线电视、互联网等，规划在城镇电信电缆网基础上，进一步分枝至各居民点，同时配套电信电缆交接箱，力争电信电缆通至各户。到规划期末，电话普及率达到40门/百人，规划建成区有线电视入户率近期达到95%，远期达到100%。

大力发展移动通信、卫星通信以及可视图文、电子信箱、智能数据通信业务，提高邮电综合服务能力和水平。

合理规划电信、邮政设施用地，建立畅通的地下管网和空中微波通道系统。提高电信、邮政服务质量，建立极其方便的“用邮、用信”。

推进燃气工程建设。孟集镇镇政府驻地天然气源接自镇区东侧新建天然气站，气源输送至集镇内各地块居民点。天然气管道沿道路敷设，规划输配管径为De100-150。管网沿市政主要道路敷设，主干管成环布置，设计压力为0.4兆帕；居民用户庭院内调压设施以后的管道为低压，灶前压力不低于2.0千帕。

推进环卫工程建设。规划保留孟集镇的垃圾转运站。完善镇域生活垃圾治理保障机制，落实长效管理制度。镇政府驻地内按服务半径50-80米设置标准，配置生活垃圾收集点。新建厕所依托公园、广场

配置。新建公厕按二类及以上标准进行规划建设。

构建综合灾害应急体系。建立城市综合灾害应急指挥中心，负责平时防灾救灾工作的组织、指挥。组建涵盖人防、消防、医疗、地震、电信等多部门多专业的应急救援队伍。合理划定消防分区，充分结合现状及规划绿地、公园、广场、学校等开放空间，推进应急避难场所建设。到2035年，镇区人均有效应急避难场所面积不低于5.85 m<sup>2</sup>。

保障救援疏散通道通畅。以S244、X216等对外交通干路为主要救灾干道，保证两侧建筑物倒塌堆积后道路的有效宽度不小于15米。以城镇主干路为主要疏散干道，次干路为疏散次干道，保证有效宽度不小于4米。

### 第35条 特色风貌引导

特色风貌建设指引。增加小尺度、人性化的广场与游园等公共开放空间。注重利用霍孟航道、黄小店支渠等水系自然生态资源，构筑沿渠、沿河绿地开敞空间，提供趣味慢行系统，强化沟通公共开放空间。改善街道、广场的空间尺度、配套设施和环境品质，加强公共空间无障碍设计，提高公共空间的舒适度。

#### 专栏 23 景观风貌指引

整体风貌：镇区建设以“田园小城镇”为目标，注重衔接周边基本农田，建筑以低层现代风格为主。增加文化特色装饰，体现“滨湖风光，农业小镇”；

建筑立面：规整建筑立面，统一镇政府驻地店招风格。建筑风貌结合用途、性质打造不同的风格注重建筑与自然山水有机融合，和谐发展；

入口空间：打造镇区入口形象，入口标识节点特色塑造，S244、S324 沿线加强入口节点和道路沿线天际线设计；

公共绿地：增加绿色开场空间，营造小尺度的环境；

庭院：打造“小而美”的小尺度庭院，保证宅前环境干净整洁。

### 第 36 条 城市四线划定与管控

蓝线划定与管控。对地表水水体实施蓝线控制。城市蓝线严格按照《城市蓝线管理办法》管控。应按照相关规定，结合水体功能控制蓝线两侧绿化带宽度。

绿线划定与管控。对水系及主要道路两侧的结构性绿地实施绿线控制。城市绿线严格按照《城市绿线管理办法》进行管控，用地规模原则上不得减少，具体边界在专项规划和详细规划中确定。

黄线划定与管控。对城市主要公共交通设施、给排水、电力通信、燃气、供热、消防、环卫等重大基础设施实施黄线控制。城市黄线内用地须依据《城市黄线管理办法》进行管理。黄线范围内不得进行与之不相关的其他建设，以保证市政设施的正常运行。

紫线划定与管控。镇区不涉及城市紫线。

## 第十章 保护传承文化与自然遗产

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的要求，加强孟集镇自然和历史文化遗产空间的保护，促进自然和历史文化遗产的活化利用，让绿水青山出颜值，金山银山有价值。

### 第 37 条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与利用，传承历史文脉

构建自然与历史文化遗产保护空间体系。整合自然遗产和文化遗产保护的空间要求，整体构建遗产保护的空间体系，以保护促发展。充分利用田园禀赋，设计农业观光和农事体验游线。注重衔接周边基本农田和特色风貌，建筑以低层、多层为主；乡村建设突出生态农业主题，形成集休闲、观光、体验、度假为一体的农家休闲旅游区；建筑以自由形态为主，与自然微地形吻合，体现地方民居特色。

### 第 38 条 完善历史文化保护布局

孟集镇历史文化资源丰富，包括古建筑、古遗址，编撰历史文化保护名录，划定历史文化保护线。依据控制线等级、规模或特征要求，明确具体管控措施。

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纣王城、任家庙台遗址、胡山庙、六棱井、月牙城、肖家古堆等文物点，由县级人民政府文物行政部门予以登记、公布，并制定具体保护措施，公告实施。

## 第 39 条 加强城乡特色风貌塑造

整体风貌定位。结合自然地理分区特征，细化落实县规划提出的城乡总体风貌指引和管控要求，明确镇域内的山、水、林、田、湖、草整体形态格局，确定整体风貌定位和总体要求。

按照农田景观大尺度、聚落景观小尺度的原则，搭建全域特色空间体系，保护乡村山水格局和农田肌理，充分彰显“乡野、乡趣、乡愁、乡韵”的特色，构建“一轴三区”的城乡特色风貌格局。

对乡村地区分类分区提出特色保护、风貌塑造和高度控制等空间形态管控要求，注重宜人尺度建设，新建农房原则上不超过 3 层、高度一般不超过 12 米，实现低强度开发，营造体现地域特色的田园风光。

### 专栏 24 城乡风貌格局

一轴：依托 X216 形成的绿美产业发展轴；

三区：东湖滨水景观风貌区、现代城镇服务风貌区、特色产业种养风貌区。

# 第十一章 完善实施保障，提高空间治理现代化能力

坚持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按照“统一底图、统一标准、统一规划、统一平台”的要求，健全相关配套政策，强化规划传导和用途管制，实施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提升国土空间信息化管理水平，保障“十四五”规划项目顺利完成。

## 第40条 加强党的领导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领导贯彻到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全过程各领域各环节。

夯实各级党委政府责任。落实全镇各级党委和政府国土空间规划管理主体责任。坚持“多规合一”，强化规划严肃性，规划一经批准，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违规变更。加强领导干部的国土空间规划管理培训，防止换一届领导改一次规划。

加强部门协同。镇人民政府具体负责规划实施的指导和监督，其他有关部门切实履行职责，强化制度机制设计，统筹重大政策研究和制定，协调解决国土空间保护开发中的重大问题。

实施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规划实施中遇有重大战略调整、重要目标变化等重大事项，及时按程序请示报告，确保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到位。

#### **第 41 条 完善规划实施配套政策**

制定土地管理政策。完善土地全要素、全生命周期管理的配套机制，研究制定土地使用兼容性和强度管理等相关配套规定；建立城市更新政策法规体系，对于存量工业用地转型、城市更新等领域，重点明确不同利益主体的权利和义务，建立促进功能融合发展、土地复合利用的开发机制。

#### **第 42 条 强化规划传导与用途管制**

强化镇（乡）规划传导。将乡镇级规划的各项目标、空间布局和重大任务，通过控制指标、分区传导、底线管控、名录管理、政策要求等方式，落实到村庄规划中。在牢牢把握住耕地保护等关键问题的基础上，允许在镇（乡）域内合理统筹城镇和乡村的生态、产业、居住、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等各类用地结构和空间布局。

强化专项规划传导。专项规划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层级对应，主要体现各类资源、要素、行业的细分或时序阶段安排，各专项规划深度应满足其专业规划编制技术导则和主管部门深度要求，在总体目标和重点管控内容上与国土空间规划保持衔接一致，不得突

破约束性要求。专项类别主要包括资源保护与利用类、市政设施类、公共设施类、产业与城乡发展类、交通类、公共安全类。

强化详细规划传导。本次规划共划分 16 个单元，其中城镇单元 1 个，范围北至徐郢村中年坝路，西南至孟集村 Y019 徐彭路，东至桥塘村 S244 东侧，总用地面积为 174.12 公顷。乡村单元 15 个，分别是大树村、郭中郢村、胡埠村、胡郢村、黄冲村、姜嘴村、南汪村、孟集村、桥塘村、双岗村、王圩村、吴家岗村、徐郢村、薛岗村、中心店村。

专栏 25 单元控制要求

1. 城镇单元控制要求

城镇单元用地面积 174.12 公顷。单元以“综合服务”为功能定位，根据服务人口特征和生活圈配置公共服务、市政基础设施布局，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不小于 1.5m<sup>2</sup>/人，人均防灾避难场所面积不小于 1.5m<sup>2</sup>/人。

2. 乡村单元控制要求

落实村一级永久基本农田等规划控制线的管制规则，制定产业准入规则。15 个乡村单元应按照本规划确定的空间布局以及乡村单元控制要求编制村庄规划。

统一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依据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分区和用途，制定不同空间、不同用途的转换规则，明确转换方向、条件和管理要求等。以国土空间规划为依据，利用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信息平台，对国土空间分区分类实施用途管制。加强地上地下

空间统筹，建立健全全域、全要素、立体化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

完善年度利用计划管理方式。依据国土空间规划，统筹相关专项规划的空间需求，结合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节约集约用地状况等，科学编制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统筹增量和存量，完善规划实施的时序管控。坚持“项目跟着规划走，要素跟着项目走”的原则，严格按国土空间规划供给建设用地指标。加强土地利用年度计划执行情况评估考核，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实行指令性管理，不得突破。

#### **第 43 条 实施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

加强规划动态评估调整机制。按照定期体检和五年一评估的要求，建立健全规划实施监测评估预警机制，定期开展监测评估，重点评估规划的主要目标、空间布局、重大工程等执行情况以及对县级国土空间规划的落实情况，将评估结果作为规划实施监督考核的重要依据。依据发展规划和国土空间规划评估结果，对国土空间规划进行动态调整完善。规划实施过程中，因重大战略和项目实施、重大政策调整、经济社会发展条件发生重大变化、发生重大自然灾害需要修改规划的，规划编制机关可以按程序修改规划，报原规划审批机关批准。对列入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重点建设项目清单的项目，视同符合国土空间规划要求，可将项目占用空间直接落实到

规划图上。对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的能源交通水利等基础设施项目，视同符合国土空间规划。

加大规划实施监管力度。强化国土空间规划日常监督机制，做到源头严防、过程严管、违法严惩。完善国土空间规划动态巡查责任机制，加强国土空间规划日常巡查和台账检查，做好批后监管。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调配合，完善违反国土空间规划案件查处机制；对违反国土空间规划的历史遗留问题，依法依规分类加快处置。

加强科技创新和人才培养。加强国土空间规划方法和技术研究，加快国土空间规划学科建设和规划专业人才培养。根据“放管服”改革要求，探索将乡村规划许可职能赋予乡镇，充实乡村规划管理人员队伍。加强对相关行业组织指导监管。定期开展从业人员技术培训和继续教育。

健全公众参与机制。加大宣传力度，增强社会各界对科学、高效、集约利用国土空间重要性的认识，提高全社会全过程参与规划编制、实施与监督的主动性，营造有利于依法依规开发利用国土空间的良好氛围。充分保障公众权利，鼓励广大群众参与规划编制和实施。按照开门编规划的原则，在规划编制时，要充分征求公众意见；规划实施过程中，遇重大调整、规划修改，落实听证论证制度；完善规划公开制度，强化社会监督。

## 第 44 条 做好近期规划实施安排

落实“十四五”项目建设安排，以解决问题和实施成效为导向，聚焦关键空间，实现重点突破，重点实施交通、教育、能源、社会福利、医疗卫生、商业、公共空间、土地综合整治、城市更新、基础设施提升等近期行动及项目。

实施生态修复行动。推动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强化汲河、城东湖两岸生态屏障保护修复。

实施土地综合整治行动。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加大全域低效用地再开发、实施孟集镇集中建设区“标准地”改革，实施全域农村建设用地综合整治行动，逐步提升全域土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实施基础设施提升行动。完善区域交通基础设施建设，S324 十字至龙潭段一级公路新建工程、S244 罗岗至霍邱裕安界道路改扩建工程、X407 石胡路升级改造工程、中心店村、胡埠村、薛岗村、大树村、双岗村、黄冲村、胡郢村等村庄通双车道。打通“断头路”，强化各种交通方式及各级道路的协调衔接，优化重点道路体系；推进罗花路更新项目。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推进农田水利“最后一公里”建设，增强防洪排涝减灾能力。加快推进孟集镇安徽省淮河流域重要行蓄洪区建设、安徽省江淮分水岭地区水资源优化配置、淮河中游综合治理、城东湖闸用地红线等工程。加快实施孟集 35KV 胡郢变电站建设工程。

## 附表

表 A.1 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指标体系一览表

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指标体系一览表					
序号	指标项（单位）	基期年	目标年	指标属性	指标层级
一、空间底线与安全					
1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公顷）	——	10911.93	约束性	全域
2	耕地保有量（公顷）	——	11929.83	约束性	全域
3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公顷）	——	10614.35	约束性	全域
4	建设用地总面积（公顷）	1939.80	1487.80	约束性	全域
5	城乡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1549.28	981.46	约束性	全域
6	城镇开发边界面积（公顷）	——	174.12	约束性	全域
7	林地保有量（公顷）	198.93	199.86	约束性	全域
8	自然保护地面积（公顷）	——	10911.35	建议性	全域
9	防洪堤坝达标率（%）	75	100	建议性	全域
二、空间结构与效率					
10	常住人口数量（万人）	4.68	4.62	预期性	全域
11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7.66	23.21	预期性	镇政府驻地
12	人均城镇建设用地面积（平方米）	439.23	162.18	约束性	镇政府驻地
13	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平方米）	0.71	5.85	预期性	镇政府驻地
14	道路网密度（千米/平方公里）	8.17	10.05	约束性	镇政府驻地
15	人均村庄建设用地面积（平方米）	226.19	159.31	预期性	全域
16	国土开发强度（%）	7.05%	5.41%	预期性	全域
三、空间品质与特色					
17	公园绿地、广场用地步行 5 分钟覆盖率（%）	15.61%	80%	约束性	镇政府驻地
18	社区 15 分钟生活圈覆盖率（%）	78.25%	95%	预期性	镇政府驻地
19	人均体育用地面积（平方米）	0.00	3.16	预期性	镇政府驻地
20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平方米）	0.00	10.07	预期性	镇政府驻地
21	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张）	0.74	4.26	预期性	全域
22	每千名老年人养老床位数（张）	0.00	6.78	预期性	全域
23	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80%	98%	预期性	全域
24	城镇污水处理率（%）	50%	98%	预期性	全域
25	行政村等级公路通达率（%）	100%	100%	预期性	全域
26	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	90%	99%	预期性	全域

27	自然和文化遗产（处）	9	9	预期性	全域
28	村级商业网点（%）	95%	100%	约束性	全域

备注：该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三区三线划定成果。

表 A.2 国土空间规划用途分区统计表

单位：公顷

国土空间规划用途分区统计表			
一级分区	二级分区	面积（公顷）	比重
生态保护区	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	10911.93	39.68%
生态控制区	水体和湿地生态控制区	700.71	2.55%
农田保护区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	10753.34	39.10%
城镇发展区	居住生活区	126.55	0.46%
	综合服务区	7.58	0.03%
	商业服务区	8.77	0.03%
	工业发展区	27.61	0.10%
	物流仓储区	0.05	0.00%
	绿地休闲区	1.60	0.01%
乡村发展区	交通枢纽区	1.97	0.01%
	村庄建设区	1294.28	4.71%
	一般农业区	3469.06	12.61%
	林业发展区	196.99	0.72%

表 A.3.1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与生态保护红线面积汇总表

单位：公顷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与生态保护红线面积汇总表			
序号	行政村名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面积（公顷）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公顷）
1	城东湖	1182.02	10907.37
2	大树村	606.67	0.00
3	郭中郢村	634.16	0.00
4	胡埠村	861.96	3.77
5	胡郢村	517.08	0.00
6	黄冲村	910.69	0.19
7	姜嘴村	618.32	0.00
8	孟集村	383.10	0.61
9	桥塘村	548.08	0.00
10	双岗村	773.00	0.00
11	王圩村	498.53	0.00
12	吴家岗村	319.11	0.00
13	徐郢村	695.33	0.00
14	薛岗村	667.10	0.001
15	中心店村	974.71	0.00
16	南汪村	424.49	0.00
合计		10614.35	10911.93

表 A. 3. 2 其他控制线面积汇总表

单位：公顷

序号	行政村名	乡村历史文化保护线（公顷）
1	城东湖	4.07
2	郭中郢村	0.00
3	胡埠村	4.66
4	胡郢村	0.32
5	黄冲村	0.00
6	姜嘴村	5.72
7	孟集村	0.00
8	南汪村	0.00
9	双岗村	0.00
10	王圩村	0.00
11	吴家岗村	0.00
12	徐郢村	0.00
13	薛岗村	0.37
14	中心店村	0.02
15	大树村	1.52
16	桥塘村	1.56
合计		18.25

表 A. 3. 3 村庄建设边界面积汇总表

单位：公顷

序号	行政村名	村庄建设边界面积（公顷）
1	大树村	57.68
2	郭中郢村	63.92
3	胡埠村	75.01
4	胡郢村	37.51
5	黄冲村	26.40
6	姜嘴村	82.30
7	孟集村	44.22
8	南汪村	38.29
9	桥塘村	85.71
10	双岗村	60.69
11	王圩村	37.28
12	吴家岗村	26.55
13	徐郢村	36.39
14	薛岗村	47.69
15	中心店村	87.70
	合计	807.34

表 A.4 规划用地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用地类型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规划期间面积增减
	面积 (公顷)	比重	面积 (公顷)	比重	
农用地合计	12342.93	44.88%	12775.37	46.46%	432.44
耕地	12130.31	44.11%	12562.93	45.68%	432.62
园地	5.06	0.02%	5.06	0.02%	0.00
林地	198.93	0.72%	199.86	0.73%	0.93
草地	8.62	0.03%	7.51	0.03%	-1.11
建设用地合计	1939.80	7.05%	1487.80	5.41%	-452.00
城乡建设用地	1549.28	5.63%	981.46	3.57%	-567.82
城镇	160.33	0.58%	174.12	0.63%	13.80
村庄	1388.95	5.05%	807.34	2.94%	-581.61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343.31	1.25%	454.49	1.65%	111.18
其他建设用地	47.21	0.17%	51.85	0.19%	4.63
自然保护地合计	12946.86	47.08%	12854.95	46.74%	-91.92
湿地	86.49	0.31%	86.37	0.31%	-0.12
陆地水域	12860.37	46.76%	12768.57	46.43%	-91.79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270.78	0.98%	382.31	1.39%	111.53
乡村道路用地	213.73	0.78%	239.67	0.87%	25.94
种植设施建设用地	1.85	0.01%	10.13	0.04%	8.28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52.91	0.19%	129.84	0.47%	76.93
水产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2.29	0.01%	2.67	0.01%	0.38
其他	0.06	0.00%	0.00	0.00%	-0.06
其他土地	0.06	0.00%	0.00	0.00%	-0.06
国土总面积	27500.43	100.00%	27500.43	100.00%	0.00

表 A.5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指标表

单位：公顷

序号	行政村名	基期年耕地面积 (公顷)	目标年耕地保有量 指标(公顷)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公顷)
1	城东湖	1645.61	1618.42	1182.02
2	大树村	687.00	675.65	606.67
3	郭中郢村	663.78	652.82	634.16
4	胡埠村	916.69	901.54	861.96
5	胡郢村	565.51	556.17	517.08
6	黄冲村	927.65	966.01	910.69
7	姜嘴村	773.35	760.57	618.32
8	南汪村	517.10	508.56	424.49
9	孟集村	467.33	459.61	383.10
10	桥塘村	737.15	671.29	548.08
11	双岗村	826.15	812.42	773.00
12	王圩村	509.26	500.85	498.53
13	吴家岗村	394.40	387.89	319.11
14	徐郢村	771.14	758.40	695.33
15	薛岗村	693.33	681.87	667.10
16	中心店村	1034.85	1017.75	974.71
合计		12130.31	111929.83	10614.35

表 A.6 林地面积指标表

单位：公顷

序号	行政村名	基期年林地面积（公顷）	目标年林地保有量指标（公顷）
1	城东湖	9.14	9.14
2	大树村	16.60	16.33
3	郭中郢村	8.80	8.79
4	胡埠村	8.89	8.69
5	胡郢村	23.31	22.51
6	黄冲村	7.29	7.06
7	姜嘴村	18.22	18.23
8	南汪村	10.11	10.05
9	孟集村	7.57	13.53
10	桥塘村	43.58	41.38
11	双岗村	13.41	12.78
12	王圩村	3.59	3.41
13	吴家岗村	7.57	7.61
14	徐郢村	8.63	8.56
15	薛岗村	5.19	4.75
16	中心店村	7.04	7.04
合计		198.93	199.86

表 A.7 村庄分级分类汇总表

单位：个

行政村	行政村名称	所辖自然村名称	分类	分级
城郊融合类	徐郢村	西高庄	提升型	中心村
		汤圩		自然村
		胡圩、李元、徐东、井沿、徐郢、崔庙、老圩、小圩、赵圩、柳塘、新生、油坊、胡郢、上庄、郭岗、新庄、下庄、郢岗、新圩、东高庄	撤并型	自然村
	孟集村	龙塘、街北、姚塘、田岗	提升型	自然村
		楼台		中心村
		孟圩、庙塘、庄台、新塘、余郢、老庄、元庙	稳定型	自然村
		老台、胜利、大圩、楼郢、新圩	撤并型	自然村
	姜嘴村	赵祠	提升型	镇政府驻地
		下楼		中心村
		乔岗、连塘、朱圩、上楼、牌坊、堰沿		自然村
		油坊、双庄、王塘、塘坊、瓦门、井沿、老郢	稳定型	自然村
		庙庄、姜嘴、集郢	收缩型	自然村
		宋圩、王郢、老庄、陈岗、保寨	撤并型	自然村
	桥塘村	上庄、赵圩、街东、桥塘、柳树、何圩	提升型	自然村
		张圩		中心村
		三岗、北贾圩、前楼、唐庄、张庄、庙庄、前郢、关塘、团结	稳定型	自然村
		李庄、南贾圩、前进、下郢、王圩、上圩、黄店、郭庄、贾庄、后郢、大庄	撤并型	自然村
	集聚提升类	薛岗村	中心	提升型
北高桥、后郢、庄台、前郢、小圩、新建、建设、崔庙、南高、马圩、魏圩、冯圩、薛岗、小庄、薛郢、北大庄、魏西、李桥、下圩、崔郢、南大庄、崔桥、崔圩、杜庙、史厂、刘圩、红旗			稳定型	自然村
王圩村		肖郢	提升型	自然村
		新塘	稳定型	中心村
		刘桥、胡郢、王圩、油坊、庄台、竹元、大圩、汪元、元东、老庄、王郢、尤桥		自然村
		方庄、李郢、赵塘	撤并型	自然村
郭中郢村		冯圩	提升型	自然村
		竹元	稳定型	中心村
		北郭郢、北桥、东楼、冯圩、井沿、酒坊、老庄、卢郢、南郭郢、南桥、平塘、双塘、塘滩、汪庄、西楼、西塘、小坝组、新塘、新圩、中郢		自然村
		庙塘	提升型	中心村

大树村	大树、大冲、南下庄、仓房、井沿、新建、沙岗、大李郢、双门、南新庄、老庄、油坊、庙庄、北新庄、金岗、西圩、新塘、上庄、北下庄、洪碑、大巷、沟埂	稳定型	自然村
黄冲村	老庄	提升型	中心村
	大庄、双桥		自然村
	上圩、新庄	稳定型	自然村
	寨岗	收缩型	自然村
	西寨、东寨、黄冲、庄台、堰西、六嘴、天元、小圩	撤并型	自然村
胡郢村	胡郢	提升型	自然村
	汪圩	稳定型	中心村
	桥口、胡山、仓坊、庙门、前郢、后郢、姜郢、胡老庄、应塘、湾塘、堰滩、汪老庄、古堆		自然村
	后冲、尚岗、周岗	收缩型	自然村
双岗村	下庄（姜岗）	提升型	中心村
	小郢		自然村
	上郢、下郢、瓦房、新庄、宋桥、宋大庄、西门、高庄、院墙、小门、堰头、油坊、大庄、下庄（张岗）、张岗、南庄、新圩、黄老庄、曹坊、姜井、姜岗、书房、竹元、宋楼	稳定型	自然村
	窑庄、万大塘、堰湾、上圩	收缩型	自然村
中心店村	店岗	提升型	中心村
	双门、老圩、店西		自然村
	西嘴、北楼、南楼、竹园、小圩、北庄、桃元、上庄、下庄、大庄、新庄、岗嘴、仓房、赵圩、染坊、店东、王郢、大郢、长庄、东圩	稳定型	自然村
	郑城、雷楼	收缩型	自然村
	双河、张台、前台、小郢	撤并型	自然村
南汪村	双塘	提升型	中心村
	汪郢、小店、沈圩		自然村
	大庄、楼郢、长庄、新庄、下洼、卞堰、巴岗	稳定型	自然村
	曹坊、新河、庙庄	收缩型	自然村
	方元、上庄、下庄、小郢	撤并型	自然村
吴家岗村	沟套	提升型	中心村
	小集、下庄、后圩、猴庙、王岗、关塘、郢西、郢东	稳定型	自然村
	吴岗、松岗、高庄、下郢、草庙、曹坊、上胡郢、下胡郢	撤并型	自然村
胡埠村	老庄、文元、魏郢	提升型	自然村
	刘郢		中心村
	西坊、庄台、东坊、元西、徐元、大庄、金圩、金元、金生、陈塔、寺东、史郢、史嘴、东庄、汤圩、小桥、新塘、双塘、陈郢、谭桥、崔圩、新庄	稳定型	自然村
	魏嘴、北圩、冯圩、陈郢	收缩型	自然村

	下庄、胡埠、西圩、南嘴	撤并型	自然村
合计	340 个	提升型 45 个， 稳定型 203 个，收 缩型 20 个，撤 并型 73 个	镇政府 驻地 1 个，中 心村 15 个，自 然村 324 个

注：结合村庄意见，对撤并型村民组，优先在本村安置，因重大项目确定撤并的村民组，由县里统一进行地块、资金安置。

表 A.8 生态修复和国土综合整治重大工程安排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重点任务	实施区域	建设规模（公顷）	建设时序
1	耕地功能恢复	国土综合整治	科学合理开发利用耕地后备资源，补充耕地资源，筑牢区域粮食安全基础；统筹推进宜耕其他草地、坑塘水面等土地开发利用。结合国土变更调查，对标注“恢复属性”地类，坚持“宜水田则水田，宜旱地则旱地”和确保恢复耕地稳定性原则，按照先易后难的顺序组织实施耕地恢复。	全域	53.10	2021-2035
2	旱改水	国土综合整治	对中低产田和低洼易涝地进行“旱改水”工程，以提高土地的产出效益，形成稳定的生产能力，做到藏粮于田。	全域	77.37	2021-2035
3	高标准农田	国土综合整治	在交通沿线、城镇开发边界周边、集中连片区域、耕地质量等级较低的区域优先布局。	郭中郢、吴家岗	——	2023-2025
4	新增耕地	国土综合整治	加强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促进村庄内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	胡郢村、郭中郢村、大树村、徐郢村、孟集村、桥塘村、黄冲村、姜嘴村、双岗村、胡郢村、中心店村、吴家岗村、南汪村	11.91	2021-2023
5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国土综合整治	通过建新拆旧和土地整理复垦等措施，实现增加耕地有效面积，提高耕地质量，节约集约利用建设用地	郭中郢村、徐郢村、黄冲村、孟集村	32.98	2021-2023
6	建设用地复垦	国土综合整治	重点整理腾退空间分散分布，交通基础设施差、空心化率高、人居环境较差、老龄化程度较高的居民点，通过增减挂钩，引导人口、用	全域	611.03	2021-2035

			地重点向中心村和镇区聚集。			
7	低效用地整治	国土综合整治	通过三调数据和国土变更调查（不打开版本）数据分析，对现状 203 范围内非建设用地和建设用地进行盘活利用，用于村民安置、公厕设施及产业发展建设。	全域	18.84	2021-2035
8	水环境综合治理	生态修复	实施黑臭水体治理、通过河道清淤、驳岸处理、生境重构等措施，恢复水域生态环境。	全域	——	2021-2035
9	林地生态保护修复	生态修复	加强人工林的保护，通过“路网”“景观林”，增加对外交通道路和村庄主要道路的绿化空间，增加景观林改造。	全域	——	2021-2035
10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	生态修复	深入开展地力培肥及退化耕地治理，减少使用农药化肥，提高秸秆、粪污、地膜等农业废弃物循环利用水平，降低朗德鹅养殖带来的土壤污染风险。	全域	——	2021-2035

表 A.9 历史文化资源统计表

级别	名称	类别	面积 (m <sup>2</sup> )	保护范围	建设控制地带
市级	古碑寺遗址	古遗址	9739.8	遗址全部及边缘向外延伸 10 米。	保护范围外东西南北各 15 米。
县级	陈塔寺古建筑	古建筑	169.3	建筑四周以围墙为界	保护范围四周向外 20 米处
省级	楼城孜遗址	古遗址	33454.5	遗址全部及边缘向外延伸 10 米	保护范围外东西南北各 20 米
	六棱井	其他	5	本体及四周边界向外延伸 3 米	保护范围四周向外延伸 3 米
	任家庙台孜遗址	古遗址	6638.7	遗址本体及四周边界向外延伸 5 米	保护范围四周向外延伸 15 米
	月牙城遗址	古遗址	7599	遗址本体及四周边界向外延伸 5 米	保护范围四周向外延伸 20 米
	胡山庙遗址	古遗址	1035.9	遗址本体及四周边界，东、西、南向外延伸 5 米，北至水渠南边	保护范围四周东、西、南向外延伸 10 米，北至水渠北边
	肖家古堆墓葬	古墓葬	3070.4	墓葬本体及四周边界，东、西向外延伸 5 米，南至明星学校北墙，北至明星学校教学楼南墙	保护范围四周，东、西向外延伸 5 米
	纣王城遗址	古遗址	25459.76	遗址本体及四周边界向外延伸 5 米	保护范围四周向外延伸 20 米

注：各级政府所公布的历史文化遗产名录包括：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传统村落；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不可移动文物、优秀近现代建筑；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等。保护级别选填项包括：世界级、国家级、省级、市级、县级等。

表 A.10 镇政府驻地用地规划表

单位：公顷

用地 编号	用地类型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变化量
		面积 (公顷)	比重	面积 (公顷)	比重	
01	耕地	87.76	31.22%	0.00	0.00%	-87.76
03	林地	13.63	4.85%	0.12	0.04%	-13.50
04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1.27	0.45%	0.31	0.11%	-0.96
05	居住用地	112.23	39.92%	182.99	65.10%	70.76
06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8.36	2.98%	21.81	7.76%	13.45
07	商业服务业用地	3.20	1.14%	8.88	3.16%	5.68
08	工矿用地	26.41	9.39%	33.86	12.05%	7.45
09	仓储用地	0.05	0.02%	0.05	0.02%	0.00
10	交通运输用地	17.35	6.17%	23.62	8.40%	6.28
11	公用设施用地	1.35	0.48%	1.64	0.58%	0.30
12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0.25	0.09%	4.91	1.75%	4.65
13	特殊用地	0.13	0.05%	0.23	0.08%	0.10
14	留白用地	0.00	0.00%	1.97	0.70%	1.97
15	陆地水域	9.11	3.24%	0.71	0.25%	-8.41
合计		281.11	100.00%	281.11	100.00%	0.00

表 A. 11 详细规划编制单元一览表

单位：公顷

单元类型	单元名称	单元编号	单元面积（公顷）	功能定位
	城镇单元	HQMJCZ-01	174.12	综合服务
乡村单元	大树村乡村单元	HQMJXC-01	992.11	农业
	郭中郢村乡村单元	HQMJXC-02	926.30	农业
	胡埠村乡村单元	HQMJXC-03	1233.28	农业
	胡郢村乡村单元	HQMJXC-04	777.67	农业
	黄冲村乡村单元	HQMJXC-05	1194.13	农业
	姜嘴村乡村单元	HQMJXC-06	1094.86	农贸
	南汪村乡村单元	HQMJXC-07	678.69	农贸
	孟集村乡村单元	HQMJXC-08	713.41	农贸
	桥塘村乡村单元	HQMJXC-09	1062.51	综合
	双岗村乡村单元	HQMJXC-10	1105.06	农业
	王圩村乡村单元	HQMJXC-11	692.17	农业
	吴家岗村乡村单元	HQMJXC-12	574.76	农业
	徐郢村乡村单元	HQMJXC-13	1056.50	农贸
	薛岗村乡村单元	HQMJXC-14	905.48	农业
	中心店村乡村单元	HQMJXC-15	1470.93	农贸

表 A. 12. 1 城镇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单元编号	HQMJCZ-01
四至边界	北至徐郢村中年坝路，西南至孟集村 Y019 徐彭路，东至桥塘村 S244 东侧
功能定位	综合服务
用地面积（公顷）	174.12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174.12
重要公共服务设施配建空间布局要求	根据服务人口特征和生活圈配置
重要市政基础设施配建空间布局要求	根据用地规模、空间形态、地形地貌，细化镇政府驻地市政公用设施布局
公园绿地面积配建标准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不小于 1.5m <sup>2</sup> /人
防灾避难场所配建标准	人均防灾避难场所面积不小于 1.5m <sup>2</sup> /人
重点四线落实要求	划定黄线、蓝线、绿线，明确各控制线的管控要求

表 A. 12.2 大树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单元编号	HQMJXC-01
四至边界	北至潘集镇，南至徐郢村，西至郭中郢村，东至冯瓴镇
功能定位	农业
村庄人口	3554
用地面积（公顷）	992.11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87.27
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	单元依据服务人口规模、服务半径和村庄定位，结合现状设施和居民点分类，合理确定文化、教育、体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商业服务、行政管理、就业引导、日常出行等重要设施的布局和规模。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公顷）	/
耕地面积（公顷）	686.13
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公顷）	606.67
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公顷）	57.68

表 A. 12.3 郭中郢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单元编号	HQMJXC-02
四至边界	北至王圩村，南至徐郢村，西至薛岗村，东至大树村
功能定位	农业
村庄人口	4018
用地面积（公顷）	926.30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71.79
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	单元依据服务人口规模、服务半径和村庄定位，结合现状设施和居民点分类，合理确定文化、教育、体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商业服务、行政管理、就业引导、日常出行等重要设施的布局和规模。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公顷）	/
耕地面积（公顷）	693.81
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公顷）	634.16
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公顷）	63.92

表 A. 12.4 胡埠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单元编号	HQMJXC-03
四至边界	西北南邻城东湖，东至薛岗村
功能定位	农业
村庄人口	5567
用地面积（公顷）	1233.28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124.74
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	单元依据服务人口规模、服务半径和村庄定位，结合现状设施和居民点分类，合理确定文化、教育、体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商业服务、行政管理、就业引导、日常出行等重要设施的布局 and 规模。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公顷）	3.77
耕地面积（公顷）	967.78
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公顷）	861.96
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公顷）	75.01

表 A. 12.5 胡郢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单元编号	HQMJXC-04
四至边界	北至姜嘴村，南至中心店村，西至三流乡，东至桥塘村
功能定位	农业
村庄人口	3047
用地面积（公顷）	777.67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64.53
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	单元依据服务人口规模、服务半径和村庄定位，结合现状设施和居民点分类，合理确定文化、教育、体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商业服务、行政管理、就业引导、日常出行等重要设施的布局和规模。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公顷）	/
耕地面积（公顷）	581.94
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公顷）	517.08
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公顷）	37.51

表 A. 12.6 黄冲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单元编号	HQMJXC-05
四至边界	北至城东湖，南至姜嘴村，西至三流乡，东至孟集村
功能定位	农业
村庄人口	3032
用地面积（公顷）	1194.13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51.25
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	单元依据服务人口规模、服务半径和村庄定位，结合现状设施和居民点分类，合理确定文化、教育、体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商业服务、行政管理、就业引导、日常出行等重要设施的布局和规模。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公顷）	0.19
耕地面积（公顷）	1016.19
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公顷）	910.69
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公顷）	26.40

表 A. 12.7 姜嘴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单元编号	HQMJXC-06
四至边界	北至孟集村，南至胡郢村，西至三流乡，东至桥塘村
功能定位	农贸
村庄人口	4025
用地面积（公顷）	1094.86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139.68
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	单元依据服务人口规模、服务半径和村庄定位，结合现状设施和居民点分类，合理确定文化、教育、体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商业服务、行政管理、就业引导、日常出行等重要设施的布局和规模。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公顷）	/
耕地面积（公顷）	775.85
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公顷）	618.32
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公顷）	82.30

表 A. 12.8 南汪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单元编号	HQMJXC-07
四至边界	北至吴家岗村，东南至花园镇，西至中心店村
功能定位	农贸
村庄人口	2850
用地面积（公顷）	678.69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60.09
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	单元依据服务人口规模、服务半径和村庄定位，结合现状设施和居民点分类，合理确定文化、教育、体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商业服务、行政管理、就业引导、日常出行等重要设施的布局和规模。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公顷）	/
耕地面积（公顷）	492.42
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公顷）	424.49
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公顷）	38.29

表 A. 12.9 孟集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单元编号	HQMJXC-08
四至边界	北至徐郢村，南至姜嘴村，西至城东湖，东至桥塘村
功能定位	农贸
村庄人口	3029
用地面积（公顷）	713.41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115.28
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	单元依据服务人口规模、服务半径和村庄定位，结合现状设施和居民点分类，合理确定文化、教育、体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商业服务、行政管理、就业引导、日常出行等重要设施的布局和规模。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公顷）	0.61
耕地面积（公顷）	521.70
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公顷）	383.10
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公顷）	44.22

表 A. 12. 10 桥塘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单元编号	HQMJXC-09
四至边界	北至徐郢村，南至双岗村，西至姜嘴村，东至冯瓴镇
功能定位	综合
村庄人口	4090
用地面积（公顷）	1062.51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212.59
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	单元依据服务人口规模、服务半径和村庄定位，结合现状设施和居民点分类，合理确定文化、教育、体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商业服务、行政管理、就业引导、日常出行等重要设施的布局和规模。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公顷）	/
耕地面积（公顷）	724.73
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公顷）	548.08
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公顷）	85.71

表 A. 12. 11 双岗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单元编号	HQMJXC-10
四至边界	北至桥塘村，南至中心店村，西至胡郢村，东至冯瓴镇
功能定位	农业
村庄人口	5291
用地面积（公顷）	1105.06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88.35
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	单元依据服务人口规模、服务半径和村庄定位，结合现状设施和居民点分类，合理确定文化、教育、体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商业服务、行政管理、就业引导、日常出行等重要设施的布局和规模。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公顷）	/
耕地面积（公顷）	866.14
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公顷）	773.00
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公顷）	60.69

表 A. 12. 12 王圩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单元编号	HQMJXC-11
四至边界	北至潘集镇，南至郭中郢村，西至薛岗村，东至大树村
功能定位	农业
村庄人口	2676
用地面积（公顷）	692.17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61.21
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	单元依据服务人口规模、服务半径和村庄定位，结合现状设施和居民点分类，合理确定文化、教育、体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商业服务、行政管理、就业引导、日常出行等重要设施的布局和规模。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公顷）	/
耕地面积（公顷）	544.48
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公顷）	498.53
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公顷）	37.28

表 A. 12. 13 吴家岗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单元编号	HQMJXC-12
四至边界	北至中心店村，南至花园镇，西至南汪村，东至彭塔乡
功能定位	农业
村庄人口	2283
用地面积（公顷）	574.76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45.46
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	单元依据服务人口规模、服务半径和村庄定位，结合现状设施和居民点分类，合理确定文化、教育、体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商业服务、行政管理、就业引导、日常出行等重要设施的布局和规模。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公顷）	/
耕地面积（公顷）	413.35
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公顷）	319.11
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公顷）	26.55

表 A. 12. 14 徐郢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单元编号	HQMJXC-13
四至边界	北至郭中郢村，南至桥塘村，西至孟集村，东至冯瓴镇
功能定位	农贸
村庄人口	3462
用地面积（公顷）	1056.50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87.05
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	单元依据服务人口规模、服务半径和村庄定位，结合现状设施和居民点分类，合理确定文化、教育、体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商业服务、行政管理、就业引导、日常出行等重要设施的布局和规模。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公顷）	/
耕地面积（公顷）	814.05
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公顷）	695.33
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公顷）	36.39

表 A. 12. 15 薛岗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单元编号	HQMJXC-14
四至边界	北至潘集镇，南至徐郢村，西至胡埠村，东至王圩村
功能定位	农业
村庄人口	3545
用地面积（公顷）	905.48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79.36
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	单元依据服务人口规模、服务半径和村庄定位，结合现状设施和居民点分类，合理确定文化、教育、体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商业服务、行政管理、就业引导、日常出行等重要设施的布局 and 规模。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公顷）	0.001
耕地面积（公顷）	726.55
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公顷）	667.10
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公顷）	47.69

表 A. 12. 16 中心店村乡村单元控制要求一览表

单元编号	HQMJXC-15
四至边界	北至胡埠村，南至南汪村，西至三流乡，东至吴家岗村
功能定位	农贸
村庄人口	5354
用地面积（公顷）	1470.93
建设用地面积（公顷）	137.28
重要设施配建标准或空间布局要求	单元依据服务人口规模、服务半径和村庄定位，结合现状设施和居民点分类，合理确定文化、教育、体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商业服务、行政管理、就业引导、日常出行等重要设施的布局 and 规模。
生态保护红线控制面积（公顷）	/
耕地面积（公顷）	1079.64
永久基本农田面积（公顷）	974.71
村庄建设用地拓展边界（公顷）	87.70

表 A.13 近期建设项目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建设区域	规模	资金预算 (万元)
交通	S244 道路新建工程	新建	2021-2023	大树村、郭中郢村、徐郢村、桥塘村、双岗村、吴家岗村	/	/
	X216 左西路升级改造工程	改建	2021-2023	大树村、郭中郢村、徐郢村、桥塘村、孟集村、姜嘴村、胡郢村、中心店村、吴家岗村、南汪村	/	/
	X407 石胡路升级改造工程	改建	2023-2024	胡埠村、薛岗村、王圩村、郭中郢村、大树村	/	/
	Y019 徐彭路升级改造工程	改建	2023-2024	胡埠村、薛岗村、徐郢村	/	/
水利	安徽省淮河流域重要行蓄洪区建设工程（霍邱县段）	新建	2022-2025	城东湖、胡埠村、薛岗村、王圩村	1.19 公顷	/
	安徽省淮河流域重要行蓄洪区建设工程（六安市段）	新建	2022-2025	城东湖、胡埠村、薛岗村、王圩村、大树村、郭中郢村	91.62 公顷	/
	六安市汲河防洪治理工程（霍邱段）	新建	2022-2027	城东湖	0.82 公顷	/
	霍邱县汲河防洪能力提升工程	新建	2022-2027	姜嘴村、胡郢村、中心店村	18.16 公顷	/
环保	孟集镇污水处理厂扩建	改扩建	2023-2025	孟集村	0.52 公顷	/
	霍邱县农村黑臭水体治理	新建	2023-2025	全镇域	/	/

其他	孟集消防站	新建	2021-2035	桥塘村	0.32公顷	/
	孟集镇公益性公墓	新建	2024-2025	徐郢村	4.89公顷	884
	霍邱县第三水厂新建工程	新建	2024-2025	徐郢村	2.79公顷	8000
文教	幼儿园	新建	2024-2025	徐郢村	0.32公顷	400
综合整治	高标准农田	新建	2023-2025	郭中郢村、吴家岗村	942.30公顷	/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新建	2021-2023	郭中郢村、徐郢村、黄冲村、孟集村	32.98公顷	/
	新增耕地	新建	2021-2023	胡郢村、郭中郢村、大树村、徐郢村、孟集村、桥塘村、黄冲村、姜嘴村、双岗村、胡郢村、中心店村、吴家岗村、南汪村	11.91公顷	/
美丽乡村	黄冲村美丽乡村建设	改建	2024-2025	黄冲村	9.80公顷	550

表 A.14 重点建设项目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建设区域	规模	资金预算 (万元)
交通	G328 霍邱段一级公路 改建工程	新建	2021-2035	城东湖	/	/
	G3611 宁信高速安徽 段	新建	2022-2030	城东湖	/	/
	S20 长丰至固始高速 公路霍邱至皖豫界段	新建	2021-2035	城东湖	/	/
	S324 十字至龙潭段一 级公路新建工程	新建	2021-2035	姜嘴村、 胡郢村、 中心店 村、双岗 村、吴家 岗村	/	/
	S244 道路新建工程	新建	2021-2023	大树村、 郭中郢 村、徐郢 村、桥塘 村、双岗 村、吴家 岗村	/	/
	X216 左西路升级改造 工程	改建	2021-2023	大树村、 郭中郢 村、徐郢 村、桥塘 村、孟集 村、姜嘴 村、胡郢 村、中心 店村、吴 家岗村、 南汪村	/	/
	X407 石胡路升级改造 工程	改建	2023-2024	胡埠村、 薛岗村、 王圩村、 郭中郢 村、大树 村	/	/
	X406 朱黄路升级改造 工程	改建	2021-2035	城东湖	/	/
	X305 冯杨路升级改造 工程	改建	2021-2035	中心店 村、桥塘 村	/	/

	Y019 徐彭路升级改造 工程	改建	2023-2024	胡埠村、 薛岗村、 徐郢村	/	/
	Y016 花松路	改建	2021-2035	大树村	/	/
	Y017 薛岗村环路	改建	2021-2035	胡埠村、 薛岗村	/	/
	Y018 薛江路	改建	2021-2035	薛岗村、 徐郢村、 桥塘村、 双岗村、 吴家岗村	/	/
	冯瓠乡花墙村委会建 制村通双车道	改建	2021-2035	大树村	/	/
	冯瓠乡唐庄村委会建 制村通双车道	改建	2021-2035	大树村	/	/
	孟集镇大树村委会建 制村通双车道	改建	2021-2035	大树村	/	/
	孟集镇胡埠村委会建 制村通双车道	改建	2021-2035	胡埠村	/	/
	孟集镇胡郢村委会建 制村通双车道	改建	2021-2035	胡郢村	/	/
	孟集镇黄冲村委会建 制村通双车道	改建	2021-2035	黄冲村	/	/
	孟集镇双岗村委会建 制村通双车道	改建	2021-2035	双岗村	/	/
	孟集镇薛岗村委会建 制村通双车道	改建	2021-2035	薛岗村	/	/
	孟集镇中心店村委会 建制村通双车道	改建	2021-2035	中心店村	/	/
水利	汲河航道	改建	2021-2035	城东湖	99.10 公 顷	/
	安徽省淮河流域重要 行蓄洪区建设工程 (霍邱县段)	新建	2022-2025	城东湖、 胡埠村、 薛岗村、 王圩村	1.19 公 顷	/
	安徽省淮河流域重要 行蓄洪区建设工程 (六安市段)	新建	2022-2025	城东湖、 胡埠村、 薛岗村、 王圩村、 大树村、 郭中郢村	91.62 公 顷	/
	安徽省淮河行蓄洪区 及淮干滩区居民迁建 项目	新建	2021-2035	徐郢村、 黄冲村、 王圩村	4.17 公 顷	/

	安徽省江淮分水岭地区水资源优化配置工程	新建	2025-2035	城东湖、黄冲村、姜嘴村、双岗村	33.09公顷	/
	六安市汲河防洪治理工程（霍邱段）	新建	2022-2027	城东湖	0.82公顷	/
	淮河中游综合治理工程	新建	2021-2035	城东湖	71.51公顷	/
	淠史杭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新建	2021-2035	大树村、徐郢村、桥塘村、双岗村、吴家岗村	102.25公顷	/
	霍邱县汲河防洪能力提升工程	新建	2022-2027	姜嘴村、胡郢村、中心店村	18.16公顷	/
	城东湖闸	新建	2021-2035	城东湖	0.04公顷	/
环保	孟集镇污水处理厂扩建	改扩建	2023-2025	孟集村	0.52公顷	/
	霍邱县农村黑臭水体治理	新建	2023-2025	全镇域	/	/
电力	孟集镇风力发电项目	新建	2021-2035	全镇域	/	/
	孟集镇升压站及输变电工程项目	新建	2021-2035	全镇域	/	/
	孟集镇储能电站项目	新建	2021-2035	全镇域	/	/
	胡郢变电站	新建	2031-2035	胡郢村	0.29公顷	/
其他	孟集消防站	新建	2021-2035	桥塘村	0.32公顷	/
	孟集镇公益性公墓	新建	2024-2025	徐郢村	4.89公顷	884
	霍邱县第三水厂新建工程	新建	2024-2025	徐郢村	2.79公顷	8000
文教	幼儿园	新建	2024-2025	徐郢村	0.32公顷	400
综合整治	高标准农田	新建	2023-2025	郭中郢村、吴家岗村	942.30公顷	/
	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	新建	2021-2023	郭中郢村、徐郢村、黄冲村、孟集村	32.98公顷	/

	新增耕地	新建	2021-2023	胡郢村、郭中郢村、大树村、徐郢村、孟集村、桥塘村、黄冲村、姜嘴村、双岗村、胡郢村、中心店村、吴家岗村、南汪村	11.91公顷	/
美丽乡村	黄冲村美丽乡村建设	改建	2024-2025	黄冲村	9.80公顷	550